

林中獵奇

友誼叢書之二

奇獵中林

友誼叢書之二



林中猎奇简介

二十世纪砂拉越州的反殖反帝斗争，演变到宪制斗争的途径被堵塞，许多热血青年走进了砂拉越的大森林里进行武装斗争。

因此，他（她）们得以亲眼见到祖国大自然的美景，为了生存他们跟大自然展开了不懈的斗争，成为狩猎好手。

现在事过境迁，他们将这些鲜为人知的宝贵的经历记录下来。编辑成这本小册子。

这也是这场斗争的一个宝贵的文物。

《林中獵奇》目錄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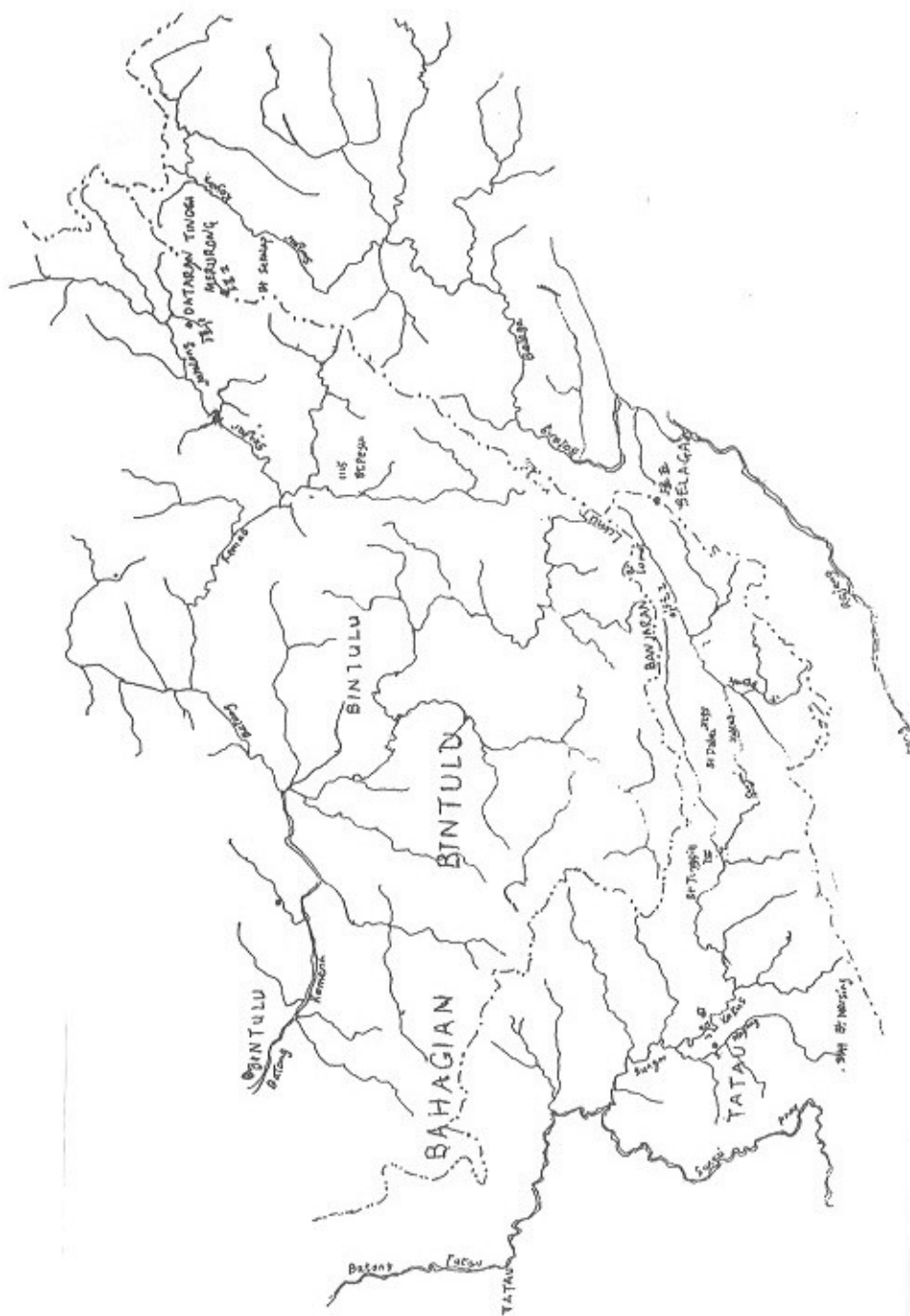
東北征途見聞

江山之一嬌	梁嬌芳	1
攀登砂拉越第二高峯--姆祿山	梁嬌芳	8
古洞奇聞	俞詩東 梁嬌芳	14
Apai Kita(拉讓江遇險記)	梁嬌芳	24
新奇的遊覽	梁嬌芳	29
森林之子	梁嬌芳	34
明媚風光在林中	梁嬌芳	42
布諾一日遊	梁嬌芳	46
普南族習俗略述	俞詩東	52
五彩繽紛撒東北	俞詩東 梁嬌芳	56
不上姆祿非好漢	劉華榮 詹雪嬌	62

打獵趣聞

編者的話	俞詩東 梁嬌芳	68
前言		70
神槍手		72
看誰的力氣大		73
初戰大捷		75
六隻小豬崽		76
人熊斗智		77
狐假虎威的穿山甲		78
媽媽也不盡是愛孩子的		80
烏龍獵手		81
抓鱉記		82
女獵手		85
水上浮蛇		86
不差你這一隻		87
誰說穿山甲不會咬人		88
誰叫你露出屁股		90
一條三十多斤的蛇		91
捷報頻傳		92
弄巧反拙		93

學打獵		94
拜拜，阿勉		95
一場空歡喜		97
山豬來炊事		98
一場激烈的戰鬥		99
三豬一鹿		101
口福雙至		102
捉四腳蛇		103
毛鹿猴戲獵手		104
打獵記		105
耐命的猩猩		106
再世孫悟空		107
罕見的大蟒蛇		110
雙尾蛇		111
觀鹿	Serijin Ak Ubong	112
豬羣搬家	Serijin Ak Ubong	114
打獵的一天	劉昌心	116
尚記在回憶里的獵奇	吳松美述 弘楊整理	120



東北征途見聞

江山之一娇

梁娇芳

祖国的山河美吧，然而未必仅限于美，有者美加怪呢。在东游途中我们就曾发现一片堪称为“小美怪”的山河。（注1）

你能说她不怪吗？请问朋友们在砂拉越可曾遇见过“前无去路”的情况？！敲开我们这几个脑袋的记忆之箱，就寻不着这样窝囊过。

你能说她不美吗？把走过的千山万水的一张张画面，走马灯似地放映出来，可也没有见过这么个独特的风韵，这么个诱人的风光呀！

……沿河溯流走了整天，也没感到有啥稀奇，有的话就该算那一展整哩长的、连成一片的石河床，像是水泥砌成的人工产物。可是，一天后情况起了变化，河床像是被一刀砍断，在我们面前突然冒起一帘百来尺高的瀑布，瀑布两旁都是一律平整的呈九十度的石墙。

离瀑布脚该还有五、六十尺远吧，一股习习凉风夹杂着细细的水珠迎面扑来，周遭水淋淋的小树、小草不断的随风摇曳。再往前走十来步，风更凉、“雨”更大，管你愿不愿意，调皮的水珠往人们全身均匀地撒了一层霜。深深地吸一口气，精神

为之一振。啊！这空气里的维他命——负离子，要多新鲜有多新鲜，要多丰富有多丰富，真是个疗养的上乘场所。

这瀑布虽高却没有轰然撼人心的巨响，没有那急涌直泻的赫赫气魄，没有逼人的傲气，只有“哒哒哒”水珠跌落石面的细声，只有水帘轻盈地往下飘的风姿。她具有的是独特的谦虚、恬静、轻柔之美、大大异于一般常见的瀑布。举目上望，呈现眼前的是一幕薄薄的约五寻阔的白纱帘，眼睛追随着飘落下来的水花，这白纱帘就像舞台上的落幕，轻轻地、均衡地往下放，往下放，没完没了地往下放，又像个穿着白纱长裙的仙女轻盈地从崖顶纵身往下跳，降落伞般张开的白纱裙跟着仙女徐徐往下飘，往下飘，永远也飘不尽。

这个瀑布还有一个独特之处，那就是它两向接连着的是两面差不多同等高的黄白色石墙。沿着墙根直楞楞地走了两个小时，也找不到攀登的去路，抬头望那墙顶，帽子就往后跌，可见其陡直高峭之一斑。没法，探路的只好折回头，半天的时间已白白花掉。

第二天，由两人合成一伙的两个小组早早就分头出发找路了。又是碰到像昨天那样的一圈环抱着山腰的石墙，只是没那么高，仅十多尺，花了好多时间才找到石缝磐着的树根做为落脚地，终于爬了上去。上得一层“楼”，那又是另一个世界，横

望过去，一片平平坦坦之上是一望无际的林海。可是向前没走多远，又是一道陡直的数十尺高的石墙挡路，尽最大可能把头仰得高高的，脖子伸得长长的，还是望不见直立在“墙面”上的大树梢。虽说是轻装的汉子，可几乎是九十度的“长城”，能奈它几何？真不知这“梯田”还有几层。沿着墙根又找呀找的，就是上不去，低头一望表，哎呀！不行，大半天的时间已流逝，只好拖着疲乏的步子返回营地。

难道要打退堂鼓沿原路回去？这不但要白白花掉数天的时间，恐怕粮食会不够，而且就这样向大自然低头，将来怎么能征服那前进的路上那可能更为复杂的地形呢？不行，得揭开这个奥秘！于是投下了“大本钱”，找路的人员再增多，而且这次每组人都带宿夜的家档去了。果然，天无绝人之路，在几番辛苦奔忙下，终于探出了一条前人开拓的羊肠小径。哈！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一组人竟背回一头大肥山猪来呢！据说，他们在高山上发现“猪宿舍”，也许这儿是几近绝迹的极乐世界吧？要不然怎会有几十头山猪聚在一块住宿（老猪手从痕迹上判断），而这头山猪又怎会那样毫无“敌情”观念，大白天睡懒觉，“敌人”走到跟前都不搭理，只略为抬起惺松的睡眼望一下，又会他的周公去了呢！直到上了西天，恐怕这家伙还不懂是怎么回事！这在打猎史上真是稀奇的一件事。

在山上另一处地方，有一块足有一间大屋子般大的巨岩。这岩石安在陡峭的崖边，却偏偏在底下斜斜地留一道缺口，最矮之处，人要弯腰才能过去，有点像住家的楼下。这里又是个大猪圈，谁说猪笨，亏得牠们这么会选地方，这里既挡风雨，又能充份观赏美丽的风景。钻过猪圈，到另一向往回头瞧。咦！真有点怕怕，这岩石上端太突出了点，看起来不大稳似的。“喂！诸位老兄、老姐，可别太大声，不然声浪会把石头震崩，这可是有科学根据的哟！”果真如此，那呆在猪圈里的你我他，岂非要变成二十世纪的新石猴孙大圣，也给压在“五指山”下五百年！

出发了，我们一路沿垄上山，还算顺利，一千尺，二千尺，三千尺。啊，步步登高，可能有三千五了吧，再高就有点难了，得攀上那堆满着乱石的陡坡。再攀，又是一堵石墙挡道，得扎木梯子才可能上。立在梯上往石崖下瞧，嗨，好家伙，少说也有三、四层楼高，顿时更加感受到脚下梯子的摇摆不稳。“喂！注意，马克思在下面向你招手呢！”不知是谁俏皮地嚷了一句，一时哄笑开来，驱走了紧张的气氛。接连上了两道石墙，扎了两次梯子，终于，我们登上了最后一层。“前面就是四千尺的高顶了（注2）。”嘿，大家连累也忘了，竟来个竞走。

果然，这里一开眼界，那湛蓝湛蓝的万里长空罩在头顶上，心胸顿觉开阔起来，远眺近观那千姿百态的山峦，只感到有一股迷人的特殊风韵；往西望一望，那一座接一座的山峰虽说照样覆盖着绿，可是座座峰顶尖得像锥，似乎能戳伤人；山坡却像是板制般的平滑，而两面山坡间斜斜划了一条直线，界线分明。若不是被绿林覆盖得严严实实，真让人以为那千年古迹——金字塔被搬运到此。然而，这些山峰又是同处一脉，因此，从另一个侧面看，它们又像是插在巨鳄背上的一排倒刺，那前倾的坡度少说一百来度，试问谁有本领攀登？手搭凉棚往东看，远在天边是一道长城似的高大山脉，覆盖其上的绿林中不时露出一片片白森森的石壁。

“长城”顶的曲线也是过于夸张的，有的地方像隆起的炮眼；有的像斗笠盖在那儿；有的又平得出奇。当你在远处欣赏它时，你会大赞自然界的神奇，甚至为之陶醉不已。可是啊，如果你攀上它，恐怕要大骂造物者太浑蛋，简直是虐得人了。把目光收回来，掠过一片小丘陵，往脚边低头瞧一瞧。啊！又是一怪，别看那些小山的山坡也是那么陡峭陡峭的，可山顶却像用刨平整整地刨过的桌面一样平，似乎长上面的树也全是一般高矮的，只是在山涧过处显出条条塌陷的裂缝，兴许这就是高原群吧。

站在高山之巅感到格外沁凉，周围的云海变幻显得更加急剧，令人深深地体会到“浮云不定”。抬头一望，那似乎伸手可擒的朵朵白云像赶什么急事似地从我们头上疾掠过去，才一忽儿，又急着回来，看久了似乎整个人也随之腾空飞飘。太阳下山时，西天一片金灿烂，衬托得风光更旖旎。入夜了，阵阵笛子声和歌声从营里随风飘出来，引得山神石仙们翩翩起舞，连嫦娥、吴刚都觊觎不已。

在这岩石世界中 还有一奇，那就是青苔。山顶上大大小小的树全都穿上厚厚的绿寒衣，手指头粗的小树什至围上一、两尺厚的青苔。在这密密的小树丛中开路前进时，真不知刀该往那儿砍，而在那崎岖不平的地上是连成一大片的“绿色厚毯”，在它之下隐藏了不少陷阱，一不小心就得栽跟斗。再说，这儿的青苔长得特别，可谓千娇百媚；这一片是白、绿绒毛似的可爱的“草坪”；那儿是由红、黄、绿三色配成的五彩缤纷的“花圃”，俯身细瞧，模样儿可真像一株株花呢。哪！看见了吗？这一簇是由无数袖珍形“小松树”形成的，那一边是小人国的“圣诞树林”；光是这些小东西就够你眼花撩乱的了。

“哟！这儿风景可好看咧，‘无限风光在险峰’一点不假。”这一嚷嚷马上吸引来几个脑袋凑在突出的石崖顶上，“哎，这红花好漂亮呵。”有

人向下指了指。“老头子”一听顿有所悟，不顾那点险，马上探身摘来，随着春风满面的车转身，笑容可掬地对老伴说：“这么些年了，还不曾给你戴花，今个儿就补上吧。”于是郑重地将花插在老伴的衣襟上。哗！了得，热锅煮开了，一双双先是瞪圆的眼睛这下全眯成一条条缝，人们给乐坏了，喝彩声、哄笑声、加上辟辟啪啪的拍掌声立时凑出一首震耳欲聋的交响曲。真担心脚下的石头给震崩，那可就要掉下万丈深渊里去呀！阿彌陀佛。

(完稿于 1987 年)

(注 1) 这条河是在 Sg.Jalalong 河尾一条小交流。(见地图)

(注 2) 这里指的是 Sg.Jalalong 与 Ulu Sg.Koyon 的分水岭。(见地图)



远山如黛
(1989 年摄于林梦河尾)

攀登砂拉越第二高峰：姆禄山

不按照既画定的路线走，也没有导游指引，凭着一腔热忱配上地图、指南针，我们由三女五男凑成的一组出发了，向赫赫有名的姆禄山出发了。

走在弯弯曲曲的木山路上，姆禄山的形象时隐时现；有时出现在我们眼前的是斗笠形的主峰带个同形的子峰；可是当绕过它的侧旁时，它又以平台似的峰顶和陡峭的山坡展示其威。

走着走着，我们来到了源于姆禄山的玛妮瑠河。这条河如其名般的美丽，河水清澈、晶莹、湍急，在河床里不时会发现像白玉、碧玉般可人的巨岩小石。有一个水潭，宛若用整块的碧玉罄空而成的池子，盛着青翠透澈的泉水，让人想起杨贵妃的华清池恐怕也不过如此吧！

溯流涉水一段路程后，扬起脖子不时就能望见右崖或左岸的高大石崖遮住半个天空。我们在河边一处扎营时，躺在吊床上就能看到对岸的石崖顶，相信从山顶往下丢石子，准能击中我们。这石崖由粉红、橙黄、白及灰色等多种颜色组成，一丛丛苍翠的草木零星点缀其中，煞是一番别致的景色。原来这里是两山夹一河，河水在十分狭窄的峡谷中蜿蜒穿流而过。这两座石山地势非常险峻陡

峭，徒手是攀不上去的，而它们的形态绮丽，很抢镜头。

我们从平坦的河岸向左边的石崖跑，没多久就遇上了形态怪异的石群；这石群像是嵌排密集的无数敲掉上半截的破瓦罐，凹凸不平的缺口十分尖锐、锋利，行走其间得格外留神。大约半小时后，我们就站在石崖脚了，呈现眼前的为约九十度的石壁，头要仰到最大限度才能望见其高处。这时近在咫尺的石山颜色，线条更为鲜明、美丽。顺着山坡稍登高一层（只能到此），发现有人游览过的一个石洞，洞口活像老虎口。胆大的几个同志藉着两盏发出昏黄光线的手电筒和一把树叶，深入洞内约十分钟远的地方。这个洞与过去游览过的达斗上游的石洞不同处是，地面上竟为泥面，而且洞口美丽壮观，像个亭子那么大。

上山了，起初就像平常攀登的原始森林高山一样，没什么特别。可是一天后已不见什么大树了，到处是长满青苔的七歪八倒的小树。这里找不到一棵直树，这些树多为大腿，小腿般粗，树虽不大，可是质地很硬，可见这儿山风之强劲。再说，这里落脚处已不是硬泥面，而是沼泽地似的黑烂泥，行走其间经常要猫着腰，弓着身，真费劲。下过雨后，更是弄得满身满背包脏兮兮的。这一路上，倒没遇上石壁挡道，许多地方是陡了些，但不必搭梯子也能攀上去。

在接近峰顶时，青苔树没了，代之是密密的灌木丛，这灌木丛是个天然的大花园，一踏足到此，让人精神为之一振。有的树梢的嫩叶为一串串的紫红色；有的为鲜橙色；有的为淡红色、嫩黄色；更有鲜红、纯白、粉红的花衬托其间。在这万紫千红的世界里，还有好几个品种的猪笼草点缀其中；最为特殊美丽的要算是一种带紫色和绿色的，它质硬，有光泽，形状像个斜置的细颈古瓮。走遍砂拉越至印尼边界一带的深山老林，奇花异草之多、之美，姆禄山还是首见。

接近峰顶的当儿，有时路靠山边绕，低头一望，脚边是望不到底的万丈深渊，感觉上，这里山坡斜度似乎有一百来度。我们是站在倾出的一片上，飞云在近旁飘浮不定，整个人好像给悬挂在半高空，悠悠荡荡的，不禁感到双脚发软，头晕目眩。在七千七百多呎的山顶上的灌木丛又有些不同，色彩较素些，配上那绒毛地毯似的橙绿色青苔，则显得清秀雅丽，别有一番风韵。

攀上峰顶，我们已是站在砂拉越的第二高点，这高度离第一峰也不过差那么百来呎。我们站在云端，远近千山万岭一片矮，朵朵白云也不过是在我们脚下奔忙，我们站得真高啊！真想把眼光放得远远的，追寻那神山的踪影。遗憾的是老天不作美，翻滚的云海不断簇拥过来。没多久，我们已给云雾团团包围住了。只有先上山巅侦察的两位同志

看到石林奇景，我们反倒是在半山腰时，遥见了位于马印边界的砂拉越第一峰——姆鲁特大山，在其近侧则有座非常突出的山峰，这山形像灯塔，又像竹笋，整座山就是那么又瘦又高又陡得可望不可及。还有在山麓时，我们看到一座有趣的奇山，此山顶浑圆得像一粒馒头，只是山顶当中有一个缺口，真像是给人咬掉一口似的。

我们这次登高几乎是生平所登最高度的加倍，是有高山反应症的，症状有心悸、胸闷、恶心、头昏等等，因人而异，不过并不严重。在高山，个个皮肤变得格外干燥、发皱，有者脸部有些浮肿，我的嘴唇干裂出血。

这次登姆禄山遇到最大的难题要算是冷了，这也是生平第一次在这么寒冷中熬过来。大约从四千呎高度开始，就令人感到很冷了，越接近山顶，就越为寒冷。尤其是水与冰没什么两样，才洗罢一件衣，手已冻得又红又痛又麻，一个人连洗两套衣服显得困难。冲凉时水一淋下来头皮发麻，全身则像筛糠般不住地哆嗦，差点没摔下瀑布脚去。

这些天，尤其是入夜后，手不管触摸到什么东西都是冰冷的。清晨，平日怕热的同志竟穿着三件厚衣炊事。本来是怕冷的这时淘米手都不敢伸进去，只得用汤匙代劳，盛着热茶的铁碗托在手里也不感到烫。下雨后，手攀着挂满露珠的青苔树，也

给冻得又痛又麻，蛮不是滋味。因而，每天傍晚和清晨，灶头是大伙的最好去处。

夜间要算最难熬的了。有时寒风飕飕狂吹，胶布都给掀成半球形，讲话时口里喷出的气体像抽烟吐出的烟雾般浓。这时，所有的衣物都给派上用场，最多的记录是穿上四件衣，两条长裤，加二条纱笼，一条汗巾和一双袜，却仍然蜷缩在被窝里发抖。有的同志把帽子，短裤丢在被窝里取暖；有的用短裤当袜子把脚板包起来；有的给冻得不耐，把小胶布披在被子上；有的把胶布盖得矮矮，然后四周围得密密的；什么垫坐的小胶布啦，帽子啦都成为堵塞风口的宝贝；有的还在吊床边烧火取暖，反正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可是不管怎么保暖、取暖，仍然有人没感觉一丝暖意，仍然夜夜“打摆子”。

其实上山前我们才连吃了两头大肥猪，而上山的路上正吃着第三头大肥猪，照理热量是不少了，可是却似乎全给化掉。平日不敢吃肥肉的同志在山上四指膘大肥肉成为最爱（下山后又吃不得了）。后来，我们从扔在山顶上的一本游人留言簿中得知夜间有摄氏十五度的低温记录，这是指离山顶两个钟头脚程的山腰宿舍，我们最高一个营地距山顶才半个钟头脚程，相信气温更低。

山顶除了一座小小的飞机导航塔外，什么蔽身之处也没有，什至连条板凳也不见（注：这是

1986 年的情况)。到处都是矮矮的灌木丛，地上为半烂黑泥，太阳出来时，晒得个个腮帮、鼻子红彤彤，奇热难挡；一场雨下来，马上又使人冻得浑身发抖。

在留言簿上，几乎每个同志都振笔题词写诗歌颂姆禄山，为那只有马来文、英文的簿子增添了光彩夺目的新一页。

下过雨后，气温很低，许多同志已冷得不耐，又感到天气作对，没什么看头，便纷纷下山返回宿营地。倒是两个一胖一瘦有耐性，守得云开见太阳，结果还给他们抢了两个镜头。

高处不胜寒，也没人提再多逗一天看风景了。第二天一早，就倍道而行下山去，三天的路程一天半就跑完。下山的一路上，仍然感到依依难捨，不时回头望那母峰带着子峰的象征性形象性形象。姆禄山哪，还是那样巍然崇高，还是那么俊秀挺拔。再见了，可爱的姆禄山，我们将会再来探望你。

终于，我们从冬天走向秋天，再返至盛夏了。

(完稿于 1986 年)



俞诗东与梁娇芳合摄于姆禄山之巔
(摄于 198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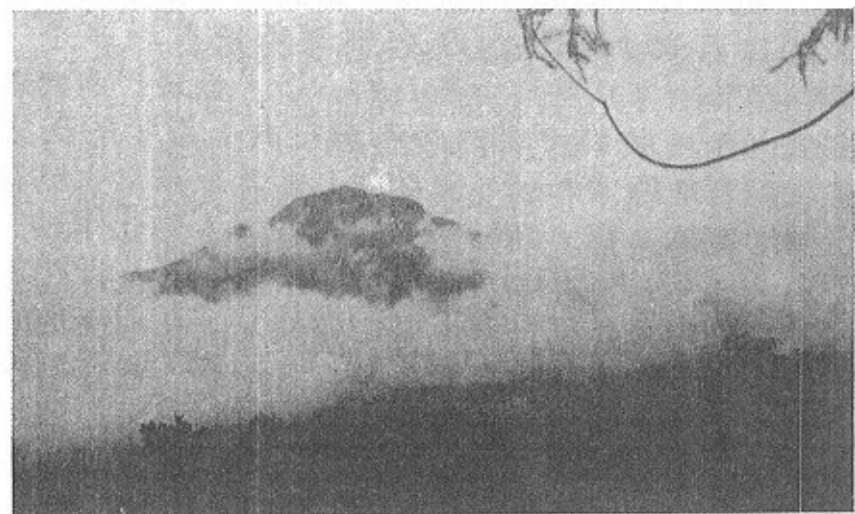


云来拥 花来衬 姆禄山上好风光
(1986 年摄于姆禄山之巔)

左起：高夏远，方孝章，俞诗东， 刘华荣
李瑞金，刘赛凤，詹雪娇



笑傲姆禄山，谁说巾帼无英雄
(摄于1986年)



如幻如真的仙境，不上姆禄山你绝对不能亲睹
(1986年姆禄山腰的云海)

古洞奇闻

俞诗东
梁娇芳

大家都知道砂拉越有尼亚石洞，近来姆禄山几个石洞更是名闻世界。焉知在 **Kakus** 河一带（达岛河尾）还有数以百计的石洞呢！

一、洞的来历

据说在 **Kakus** 河流域，布满大大小小的石洞不下三百来个，其中产有燕窝的就有百多个，**Bekuya**（注 1）是其中最大的一个，也是产燕窝最多的一个。传说发现这些石洞已有上百年的历史了，而当地的 **Punan**（普南族）在此采燕窝也已有百年的事了。在 1965 年，曾有外国人到此作过一番考古，在 **Bekuya** 洞内拿走了十八珍人骨化石（其实外国人并没有深入洞的深处），在沼泽地的石洞内也挖掘了几珍人骨化石。普南族人曾在洞内发掘一颗特大的奇异人头骨，他们把它当宝般藏起来不让人拿去。在 **Bekuya** 洞内，群众还发现过陶罐。显然的，古时候曾有人居于洞内。

至于洞是怎么形成的呢？就举最大的 Bekuya 洞来说吧。据神话传说，很久很久以前，这里并没有石洞，只有一座长屋，里面住着不少人。一次忽然一阵暴风骤雨来临，长屋被吹倒了，变成石洞，而所有的人 变成红头猴子（注 2），也就在这时，Bekuya 河骤然出现在地平线上。

二、洞内情况

由于这里石洞太多，我们无法详细了解所有洞的情况，也无法逐一的详细说明，只好把它概括起略为介绍。

据说这些石洞的内部结构非常复杂，有的洞只有一个出口，有的洞里面就有上百个洞互相联结。里面漆黑一片，伸手不见五指，不熟悉的人进去，像陷入八卦阵，天南地北都分不清。有的四通八达，里面光线充足，不用照明，景色明朗，最为美观，但为数极少。有的洞口十分宽敞，像大礼堂的门口，有两丈来高。有的洞口十分狭小，仅够一人猫着腰钻进去。有的洞十分深长，从山的这一向穿过另一向，也就是说，从这一条河进洞，出口会到另一条河。由于这个洞太深了，一般群众都不敢进，仅有一次，有人费了一个多钟头跑通了。有的洞把整条河尾给盖住了，表面看不知河尾的去向，

却原来有个水晶宫好去处。最小的洞要步行十几二十分钟才到尽头。在沼泽地的一个地方（注 3），一条相当大的河穿过洞直奔前方，驾六马力的挂尾车需费时十分钟，真又是天然隧道一条！

各个洞的地形都是七古八怪，甚至十分险恶。洞内通道有的像大马路那么宽敞，最高处有“达邦”树高。有的地方则十分狭窄，两边石壁紧夹，仅容得一人侧身而过，还得高举着双手呢。有的地方上下两面石壁似乎要碰在一起了，只得以最低的匍匐姿势通过。有的洞内十分平坦，有的却凹凸不平，或悬崖纵立，挡住去路。有的洞底利石似刀般遍地丛生，脚没着鞋是不能行走的。有的洞内还有湖泊，湖里有各种各样的鱼，多鱼处用刀砍，一次能砍到十多条。湖面宽的约有十五噶，窄的也有三、五噶，深的湖有二十噶深，浅的仅有三、五噶，长度有的仅有三几噶，有的借手电筒的亮光照不到尽头。在这么一个黑暗的世界里，又静又黑的水（相信这水应是清澈见底的）特别令人可怕。传说里头躲有鳄鱼，群众根本不敢下水，要过另一头还得乘木筏呢！

一般的洞内都是昼夜不分，一点亮光也没有，蝙蝠和燕子粪遍地都是，空气不新鲜。在这四面岩壁的洞里，只要发出一点声音都是刺耳的。平常的对谈听起来就像叫喊一般大声，而且回音四

荡。然而，只要隔着一道石壁，管你喊破喉咙也听不见一丝声音。

洞内岩石有多种颜色，主要是黑、绿和白色，也有金黄色。有的十分坚硬、锋利，尤以黑色见称。有的尚松软，样式各异，奇形怪状，钟乳石遍布，石笋、石柱林立，草木不生，远远看去，好似一座神秘的古城。不要讲置身其内，单就其外貌就令人感到几分心寒。

据说那个最大的 **Bekuya** 洞，内部就像一座古城，洞道四通八达，主要的通道是螺旋式的攀着岩石转向高处。到了上面一个出口处时，往外一瞧，无路可继续攀登。往下一看，右边是几十丈高的悬崖，只见刚才低处进口的地方长着一棵十几丈高的大树，其树梢还远在脚下。左边则是十几丈的深渊在脚下，要想跑下去根本不可能，只能用三十呎长的粗绳沿着绝壁吊下去。到了下面，则又别有一番天地。洞仍然四通八达，洞底还有水流，只是没有出口处，还得攀着绳子倒回头，像这样险恶的地方可不只一两处。

洞里有许多古怪的事。据说，在 **Bekuya** 洞里有个大湖，原来是有水的，后来被蝙蝠和燕子的粪堆积起来，水不见了，粪便却厚厚的足有几尺深。那粪湖就像磁铁般，人跌下去给紧紧的吸住。要避开它，只能在湖面上架起桥来，再绑上一条绳子扶着过去。有一次，一位群众背着一袋燕窝意外跌下

去，幸亏他灵活，双手紧紧抓住木桥，迅速甩掉背上的燕窝。当他一陷下去，粪堆就像缩带一样，把他半个身子紧紧的束住。他拼命挣扎，把桥木都扯断了才爬起来。他说幸好手没给黏到，否则恐怕起不来了。那个湖的粪堆大概是坳成了沼气，当你一脚踏下去，随着溅出来的水，冲上来的气体能把离地一尺多高的烛火引下去，燃烧起来。这时要赶快把周围的粪便一把把的堆压下去，才能把火扑灭，群众觉得奇怪，就把那里的水拿到洞外去试，却燃不着。

Bekuya 洞的其他洞室与一般石洞无异，气温都要比洞外低。唯独有一个洞室的气温特别高，当你感到很冷时，只要躲进里面去，不消半个钟头，就会浑身大汗了。

洞里有许多稀奇的动物。有两种蛇，一种是青、白色线条相间，一种是黑、白线条相间的，大约有手腕粗，一呎来长。尤令人啧啧称奇的是青、白色的蛇会钻石壁，当牠钻过去之后，石壁仍然完好，不留痕迹。有一位群众说他原本也不信，后来让他亲眼见到，还随即过去摸，结果什么也摸不着，这才相信。群众还在洞里看到狗和猫，不要误会，这即不是山猫，也不是山狗，而是家猫、家狗。而且还有豹和老虎呢！信不信由你。

最后讲到洞外。据说，**Bekuya** 洞外也都是悬崖陡壁，人们是不易攀登的。然而就在那峭壁边，

发现有人种的鱼藤和树枳菜。那鱼藤足有大腿般大，只是没有汁。再说那 **Bekuya** 河，两岸也都是像刀切般的陡峭。河谷斜度很大，平日跑河只是辛苦点，可别碰上大雨，那时山洪迅即爆发，转眼间你会发现一层比平日水位高出二、三尺的浑水席卷着一颗颗大石头急冲下来。当你听到上游远处的轰隆隆巨响时，如不即刻爬上岸边，不给洪水冲走，也给滚下来的石头砸死。但就在这么个样的河里，**Keli** 鱼却特别多，而且特别大，不少像小腿般大。

石洞如此多奇异、险要的地方，无怪乎群众有这么多的神话故事和迷信禁忌了。

三、采燕窝

采燕窝是一项艰苦而危险的工作，几乎每一次都要面对进洞迷路、饿死或摔死的威胁。正如采燕窝工人所说：“当我们还没有安全返抵家门，谁也不能算活的。”实际上，在不久以前就有发生采燕窝工人摔死的惨剧。普南族祖祖辈辈采了一百多年，把采来的燕窝一点也不留的以低贱的价格卖出去，本身竟然从未尝过燕窝的味道，只笼统的懂得供药用，岂知可是富人特等的山珍佳肴。

燕窝大体分为两种，白燕窝一斤约三十元，黑燕窝则约十数元（此为 1980 年采燕窝工人卖给收购商的价格）。

采燕窝的工具倒很简单，仅用一把自制的铁铲绑在小竹竿上，再在竹竿和铁铲的交接处安上一根蜡烛就行了。但是要把燕窝从石壁上铲下来运出洞，可就不简单了。首先要在洞外，什至在离洞好一段距离的地方砍足够的木料，然后运进洞去。

在那伸手不见五指的洞内行走，完全依赖蜡烛或手电筒的亮光。在洞里手电筒的光亮不足，而且耗电量特大，一副新电池只两小时就报销了，所以群众都采用蜡烛。

燕窝并非所有的洞都有，也不是洞内每个角落都找得到，而必须一个角落一个角落的搜集。有的燕窝会筑在一人多高的地方，这是最容易采的！有的却在一、二丈高，什至二、三十呎来高的洞顶，就必须架起木梯爬上去采。这是最为费力且危险的。试想，脚下是针插不进的石面，两旁又是陡直的石壁，怎么能搭起稳固的架子呢？无奈，只能用一根长木斜靠在石壁上，下面由两个人稳住，一人爬上几十呎高的空中作业。如果下面的人控制不住，上面一个随时有生命的危险。正如上面所说，洞内有的地形十分险恶，有的地段只能利用从陡壁突出的石块做为落脚的地方，手还得抓紧可靠的石块、石条呢。这样的地方空着身子尚且难行，工人们要拿着木和粮食进去，背着燕窝出来，甚至就站在那边铲燕窝，其艰险性可知了。翻过悬崖也是十分艰险的事，要上下几丈甚至十几丈高的悬崖得攀

住指头般大的粗绳。下去还算容易点，上来就费力得多了。首先由二个人上去把燕窝一袋袋吊下去，然后其他人才逐个攀着上。通常上来后，每个人的手都红肿，甚至脱皮。万一那绳突然断掉或脱掉，人们便会跌死或饿死于悬崖下了。过湖也是费功夫的事，要做木筏撑过对岸。诸如搭架子、制木筏等准备工作，每次采燕窝前都要根据不同的洞做不同的准备的。我们奇怪地问：“既然经常去采燕窝，为什么不要用好的木，做一次耐用多次，什至永久的呢？”群众笑着说：“那是不可能的，因为洞里全是石头，木插不下，也不能绑，根本不稳固，都用硬木也太笨重，底下的架基也顶不了。”所以，他们通常都用较软的木料，这种客观上的困难又增添了工人们艰与险。

在洞内工作远不如洞外那样眼睛看得清，手脚较自由。洞里既不易观察，往往又是在那不稳的梯子上工作，手脚的能力难免要受到诸多的限制，增加了苦劳。再说，洞内空气不流通，粪便臭气浓，一般人们只能在里面呆二、三天就要轮换，有的是当天就要出洞。仅有一次，一位富有经验的工人在洞内连续工作两个星期。他说：“出洞时只感到晕头转向，看过去到处一片金黄色，而看不见树木。”由此可见其艰苦。

燕窝并非随时都有好采，一年只能采四次。据说，在这一带的石洞里，若采完每次能采集四十

包左右，但一般上他们是不能一次采完的。产量最多的 **Bekuya** 洞一次能采集九至十二包（每包约六十斤），少的则仅有一、二斤。顺利的话，六个人合作一天约能采集一包；碰上燕窝少难采的，那就费时费力了。把燕窝背回家后，还得动员老老少少，把它挑选、分类、装包，这才算完工。

四、采燕窝工人的生活

看了上面的报导，也许有的人会想，这里的群众一年会采那么多的燕窝，照理生活水平不错吧。其实不然，原来这里的石洞都是各为最先发现者所拥有，就像土地一样能沿袭继承。一样能买卖的，但这也仅限于当地的普南族（**Punan**）而已。某个有钱的头人拥有最多最大的洞，所以采燕窝工人往往只是做“估俚”而已。他们出生入死地工作，只能得到总价值的三份之二（三份之一归石洞主人所有）。然而采燕窝非一两个人能行，至少要有六至八个人以上，才能进行工作。因此，这三份之二的钱要为这么多人什至更多人平分，每人又能得到多少？更重要的是这里路途非常遥远，生活费十分昂贵。单单讲路程吧，从采燕窝的地方到卖燕窝之处，驶六马力的挂尾车一次来回就要五天左右，车油费是二百元，其他的生活必须品也很昂贵，因此所剩已无几了。（完稿于1980年）

(注 1) : **Bekuya** 位于 **Ulu Kakus** 的一小支流 (见地图)

(注 2) : 这种猴子像平常的 **Kala** 猴，所不同点就是牠额头像围上一条红头巾般有个红圈。是 **Bekuya** 洞仅有的特产，至今当地群众仍把牠们当神般看待。每次在进洞采燕窝的路上或洞内，如看到这种猴子或听到牠的叫声，就必须马上倒回头，不可进洞，而且不可作声。如果其他同伴还未发现，只能跑到其跟前，默默的拉了手就走。违忌者马上就要遭到一场大灾难：一阵大风吹过来，把人强吹入洞，从此再也出不来了

(注 3) 沼泽地的石洞位于 **Kakus** 河另一支流 **Sg.mayang** 。 (见地图)

Apai Kita (拉让江遇险记)

梁娇芳

1980 年我们一组六人进行了东北小长征，来到布拉甲，突上一座少数民族的长屋。长屋共有一百七十多户（分为两间），还有学校等设施，比有的小镇还大，这也是生平所见第一长屋。

晚饭后，我们要顺流而下，就要求群众送我们一程，但这段水路太凶险（注 1），群众都不敢夜间驶船，即使很熟悉水路的 Apai Kita 都犹豫不决。经过说明，Apai Kita 答应了。为了防止意外，老练的头人相应地采取了一些必要的措施；如用大船装上两架挂尾车等。

冒着夜色，顶着寒风，几个群众带我们一起上路了。说水路凶险难行嘛，若不是身历其境，偌大的拉让江总叫人难以想像。一路上，暗礁、明岩遍布，急滩波涛汹涌，哗哗水声震耳欲聋，单是耳听就已惊心摄人心；两架挂尾车同时使上了，浪涛还有能力将大船推向一旁，浪花还不时溅进船内，真是名符其实的乘风破浪！每当听到那不协调的两架挂尾车齐响时，我们就不得不振作起精神，以便应付万一，而这样的机会多的是呢。有一次到了

个急滩，两架车同时出毛病，还好很快恢复正常，真叫人捏一把汗。

Apai Kita 握着一盏手电筒，聚精会神的在船头导航，只见他忽而向左照，忽而又向右照，不时还来个口令声下！有时明明看到水路向前插去，可 **Apai Kita** 却突然来个四十五度的转弯，把船引向看去似乎要碰壁的方向去，原来这里是暗礁；有时看上去河道好像被伸出水中的石壁切断了，可 **Apai Kita** 来个“S”字形拐弯，从两扇前后相叠的石壁夹缝中安然驶过去。定睛一看，水道比船身大不了多少，我们不禁为 **Apai Kita** 的熟悉水路而感到佩服。

在群众的积极配合下，我们终于胜利的完成了任务，那已是深夜二、三点了。吃过点心，我们继续向下游驶去。也许是我们胜利鼓舞了他；也许是他自满起来；也许是为了提神，**Apai Kita** 的话题儿渐渐多了起来，没那么转心引航了。喝上两口酒，精神更为兴奋。因此，另一个青年群众代替了他的任务。可是，糟糕，连连差点儿出两次差错。不得已，**Apai Kita** 只好再上阵，但他还是多话，每到一处就向我们介绍那是什么地方，住着什么人。一夜夜风尽吹着，接踵而来的晨风更显得寒意逼人。**Apai Kita** 坐在船头木当风处，自然更冷，一冷，他又有所感慨：“你们的 **Apai (Apai Kita)** 过去年轻时，几乎每个晚上彻夜捕鱼，都不懂得

冷，如今老了，不中用了。”到了他老家一带他更强调他今晚的心情很愉快。“我的孩子，要不是看在你们的脸上，要你们的 **Apai** 夜间这样行驶可不要。”讲到这条河上夜航的英雄史，他更是喋喋不休，手比脚划，还频频回头（因为听众全在他身后），只听他昂然大声的讲：“不是我自高自大，这里所有的加央、伊班、普南、肯雅、史加邦……，全都授权于你们的 **Apai** 一人。嘿！其他民族每当看到你们的 **Apai** 夜晚驶船上上下下捕鱼，无不摇头赞叹！”说罢，他还煞有介事的摇了摇头。我们怕他太过松懈，不敢搭腔，但他还不肯罢休，紧接着把近旁一位同志的手拉到胸前，你道他干啥？！却原来他表示十分亲善的要那个同志抚摸他胸前挂的护身符，还轻声对他讲：“你们的 **Apai** 的护身符很厉害的啊！”到此，他的得意告一段落，一时静了下来。过了一阵子，一个同志突然发现前面一片黑，心里有疑，但转念又想莫非又是个急转弯，但为什么不见 **Apai Kita** 照火呢？只见那黑压压的一片几乎要到跟前了，猛然感到情况不妙，大喊一声，而 **Apai Kita** 也许在打盹中给喊醒过来，手电筒一亮，糟糕！来不及了，只听得“轰隆”一声巨响，船已撞上大岩石，船头的 **Apai Kita** 身不由己的跌落水中，坐在他后面的两个同志也给震离了座位，前面的同志以为船要沉了，忙喊“快上岸！”几个同志抓起傢伙就行动了，其实讲

上岸，那里有岸呢？只是爬上前头的大岩石。船尾的驾驶员也早已灵活地跃上船沿，准备跳水了。一个同志和群众给飞溅的汽油搞了个满身火辣辣，眼睛痛得睁不开来，赶紧把脸凑向水去。

当大家都安定下来时，认真一看，哈！好险，船头爬上离水面二、三尺高的地方，；还好是两颗大岩石的中间，不是正面，但船头一段已给撞断，若再进一点，**Apai Kita** 就要遭大殃了。这次真有几幸，一幸船行驶的速度刚好十分缓慢；二幸驾驶员能在紧急关头及时煞车；三幸船尾几个烟佬恰好没抽烟。否则，那么一大筒飞掉盖的汽油该有多大的灾祸呀！

落汤鸡似的 **Apai Kita** 从水里爬了起来，哭笑不得，船尾的群众半开玩笑半责怪的漫骂着。**Apai Kita** 也嘟嘟囔囔的骂着，一位同志关心地问 **Apai Kita** 有撞痛吗？他装着满不在乎的语气应道：“痛一点而已，不要紧。”安知是真心话？！两个靠近他的同志手都撞痛了，何况首当其冲的他？大家笑着、议论着，越讲越起劲了，**Apai Kita** 高高地站在岩石上，突然严肃地高喊起来：

“不要讲那么多了，都还没有死，不要紧，要死大家一块儿死。”大家又一阵哄笑，倦意、睡魔都被远远也驱出境去。推下船，又继续驶向前方。经过了这场教训后，**Apai Kita** 显得格外谨慎。终于，我们顺利的到达目的地，而天也蒙蒙亮了。

别了，**Apai Kita**，你那热情、冒险地帮了我们一个大忙，我们衷心感谢；对于你要全身湿漉漉地顶着寒风回航，我们深感歉疚；你那前“船”之鉴，在我们的脑袋里敲响了一记警钟，更切实的懂得在成绩、胜利面前该怎么办。

（完稿于 1980 年）

（注 1）：平时的拉让江上游布拉甲一带快艇都能行驶，而当时正好遇到干旱二个多月，快艇根本不能行驶，有些地段，河水只有两尺多深。

新奇的游览

梁娇芳

听到有关石洞的诸多情况，每个同志都为这富有传奇性的新闻所深深感染。百闻不如一见，典型的洞去不了，小洞也好（注 1），在群众的带领下，我们终于如愿以偿。

还好老天没有继续下雨，我们得以顺利起程。沿着一条平平常常的石子河走了一段落，小河分叉了，左边一条河尾明显的向前伸去；右边一条上了个小瀑布，偌大的河床离奇地失了踪。抬头一看，长满岩石的山坡挡住了去路，不明真相的人到此真费理解，却原来洞口就在那堆乱石夹缝中。谁会料到这三尺高二尺宽的石头缝后面会有另一个世界？俯身钻进去，沿着一条小木梯向下跑几步，已进入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世界。这时大家扭亮手电筒一照，洞道有一丈多宽，头顶上是叮咚叮咚不停的滴水（正常滴水声应是滴嗒滴嗒，但在这岩石世界里，一切声音都是放大了的），脚下踩的是不及膝的清澈流水。嘿！我们还是继续在跑河呢！这时耳朵首先感觉不同，那涉水声可真刺耳，在石面上走的时候更怪点，胶鞋比皮鞋、高跟鞋发出的声音更为响亮、清脆。起初洞壁是白色、粗糙的石面，

不久即转为黑青色。洞道有时宽阔得像大屋般，有的同志形容为像造船厂；有的洞道矮子得像走廊，但一般都成拱月形。洞顶有的地方像用同个碟子嵌了无数个印般整齐好看。

我们只是沿着主要通道行进，两旁不时都会发现其他几乎一个模样的岔道，真是七岔八错的迷魂宫一座！走了平坦的一段，离开了河流就上了“楼”，然后又转向下，有时在本来相当开阔的地方，稍拐个弯，洞顶突然低垂下来，一不在意就要“用肉碰石”了。进洞口一定距离后，就发现了许多钟乳石，石笋从洞顶垂吊下来，有长有短，有大有小，每条石笋都在不停地滴水，拿一点来一尝，涩涩的。在滴水的地上有相对的长起另一根石笋，水准确的从这条笋的最尖端滴到那根笋的最末梢。水越滴地面，石笋就越大，越高起来，日积月累，最后上下衔接在一块，水也不滴了，而石柱就慢慢变硬，嶙峋百态。这些钟乳石最为好看；悬在洞顶的有的状像大吊灯，有的像刀群；长在地上的更是琳琅满目，也看得更清楚。看，这边是刚出土的竹笋林，那边石“梯”旁一个巨大的仙翁在打坐，身上还是披着光滑晶亮的金袈裟，说不定就是这儿的镇洞神呢。石壁上有一只名符其实的金鸡独立，一个同志想，才那么一丁点与下面的石头连接，于是用力想把它扳下来。哈，管你是条大汉，骄傲的金母鸡依然昂首屹立，丝毫不在意。

“小心点，那边水很深啊，靠边点走。”只好在那几乎是四十度的斜石面上走，还好不会滑，要不然可要游泳囉。……，走呀走，似乎到洞的尽头，细心一看，可又不然，洞顶变成弧形突向下，快要碰着地面了，却偏偏留下仅够容身的一道，又是可难为人们了。“哗！要爬的。”“来个基本功比赛吧！”大家以最低的姿势匍匐大约一丈多远，眼前骤然又开阔了。站起来互相打量着，不禁哈哈大笑，这真是历来军训最好检验匍匐姿态的地方，谁也蒙混不了。看，功夫好的身体还是蛮清洁的，差劲的不但腹部糊满了带臭味的泥浆，甚至背后、帽子都满是泥灰、石尘呢。请别太得意，等下出去时还有再见高低的一次机会呢！

宽大的洞道向前直插去，可这是死胡同，真是会骗人，却原来主路已弯向右边一个向下的小洞口。沿着一条不稳的小木梯向下跑，来到一个湖边，也许这个湖与刚才的那条河相通的吧，可我们早已不见流水，且登高了不少。到底这个湖有多少鱼，有的同志急着证明，赶忙放“连”。这时部份同志继续前去参观第二个湖，那是这一带最大的洞中湖，然而路已十分难走，只有个别身手较灵活的同志能如愿以偿。来到湖边，发现一个木筏，湖的两岸是陡直峭壁，根本无落脚之处，湖约有数呎阔，当中有一面石帘垂下来，木筏经过时人要俯低，用手电筒往前照去，死静、墨黑的湖水似无尽

头，据说这个湖水也是最深的，有整二十罇，里面还可能躲有鳄鱼呢。在这么一个黑色世界里，有这么一个又深又大的湖，无怪乎人们要怕它几分了。

我们留下的倒回小洞口处，这里略有点风，成群的蝙蝠绕着数丈高的洞顶飞来飞去，没个了的呼呼声像在拉个巨大的风箱，不时还参杂着燕子的尖叫声。远去的同志与群众的谈话声从更上一层时时传下来，真像装上几个扩音器在演讲似的。不知他们敲击什么东西，大概是以石击石吧，但听起来像钟声般洪亮。小洞口旁平坦的壁上涂满了进洞者的姓名和日期。哈！一个不上八岁的小不点也到过呢，真佩服这些山地民族的活动能力。我捡起地上烧过的炭屑，也想在那些文字下面添一点记录，可是一站起来，冒失的蝙蝠竟然向我的脸上撞个正着，也许是我们这些不速之客使牠们的雷达系统失灵了吧。噗通！噗通！“鱼中网了！”一个同志高兴地叫着，收“连”吧，可一拉起来什么也没有，只怪运气不佳，没尝得上石洞鱼的滋味。

我们参观的这个洞是这一带最小的一个，但已是用差不多快的速度在主要的通道跑了约二十分钟，离其尽头还有一小段路呢。如果每个岔洞都闯一闯，不知得花多少时间，而那些大洞该又有多大。

尽管这个洞是最简单的，群众已相当熟悉了，但一路上我们都看到用石片叠起的路标，由此可见一般。

(完稿于 1980 年)

(注 1)：这个洞也在达斗上游 **Kakus** 河尾一条不知名的小支流里，距离 **Bekuya** 石洞仅有几公里的距离。

森林之子

梁娇芳

众所瞩目的柏南族——这砂拉越最落后的民族。世上罕有的游猎民族可却不尽为砂拉越人所认识；有者甚至将柏南族（PENAN）与普南族（PUNAN）混淆起来，其实这两族不论在言语或生活习俗上都大为迥异，普南族算是相当文明的少数民族，人口仅有数千人，居住在拉让江上游及达岛河尾数座长屋中。柏南族则分为 PENAN BENALUI、PENAN SILUNGO 及 PENAN BUSANG。这大约为一万人的三支柏南族，在言语、习俗上也有所差别，而这三支当中，各有一部份尚未定居，游猎于广阔的森林之中，称土柏南（PENAN TANAH）。柏南族散居在拉让江上流，峇南河上游及林梦河尾一带。

虽然见过不少已定居的柏南族，但对于那据说是现今世上仅有的、最原始的游猎民族——没有从事任何耕种的土柏南，还是带着强烈的好奇心。三生有幸，得有机缘一会这些地地道道的森林之子，使自己对他们略知一、二。（注1）

他们并非像传说中的那样，脚后拖着两把枝桠，为自身脚印灭迹，也不像戏里的原始人那样兽皮裹身，一脸野蛮相；他们的装束与其他原住民没

有太大差别，只是男性老人几乎都是着缠腰布。他们不像定居的柏南族那样纹身，但一样的喜戴饰物。他们个个皮肤白皙细嫩，即使是苍苍白发的老太婆，皮肤也要比一般同龄者嫩滑得多；羞涩的少女长发披肩，姿色并不逊于摩登小姐。遗憾的是他们不管老少，多数人牙齿呈黑褐色，不知是否与饮食有关。虽然他们很少接触阳光，但奇迹般的没有看到一个佝偻病患者，不论老少，看起来身骨子都很硬朗、挺直。这么多人中没有看到一个“排骨仙”，也没有痴肥的，绝大多数人都是标准身材。在杂草、小树丛生的林海中活动起来，他们堪称是行走如飞，真看得我们眼花撩乱。

土柏南的生活非常简朴，食物除盐外，几乎全来源自森林。他们的主粮一般是野硕莪粉。多种棕榈科如 UVUT、JAKAH、NYIVUNG（柏南语）的树干都能提取。果子季节时则往往以果子和兽肉裹腹。他们当中极少人拥有猎枪，打猎主要靠喷筒兼长镖。喷筒由硬木钻凿而成，一支喷筒须花三天全工方成；喷针则由棕榈树脉管制成，射杀山猪、鹿、熊之类大动物的喷针，其尖端另外嵌上一小片箭头状薄铁片。涂在针尖的毒汁则由 IPUH 树汁提炼而成，此种毒汁毒性强，难有解药。男人们平日行山皆喜练用喷筒。他们甚至能射中达邦蜂巢。（按：达邦树是森林中特高的大树，达邦蜂常筑巢于高高的树桠之间。）有一个土柏南中年妇女，她

讲起话来就像猛烈扫射的机关枪，我苦于自己的听觉能力总也跟不上她舌头的运转，讲话之快速还算是平生首见。就是这个妇女，她曾仅以一支长镖，只身狠追凶猛的狗熊，最后竟被她刺毙，她虽然个头小却有不让须眉之慨。

钱的来源主要仰赖于售卖香木及熊胆、爪之类山货。寻找香木是他们的特长，也几乎可说是他们的专利权。香木可说是金木，秤斤论价，可要获得它也不简单。香木生长于千呎以上的高山，寻找树身要花大力气，把树干破开挖出疙瘩（即值钱的香味极浓呈黑褐色的部份），更是个不小的难题。因为往往大香木才有疙瘩，也不是每一棵大的都有；再来，一棵树那么高，疙瘩长在那一部份呢？对于只持刀、斧原始工具的土柏南而言，这些都是十分耗力气、考功夫的活儿。

他们从外界换取的物品主要是盐，米粮是奢侈品，一年也难得吃上几回。慢说其他，有时一连数月整个寨中粒盐皆无，我们到达寨中时，正值如是情景。可或许肉类充足的原因吧，并不见得缺钠影响他们的体力。他们与文明生活隔绝，然而近两年来已开始有人买收音机，从一些年青人的手腕上也会发现到手表。

在数十个寨民当中，我发现至少有两、三个老人（男）的脚姆指向旁几乎成九十度岔开。诧异之下一问：原来是他们在奋力追赶野兽时，由于冲

力过猛，脚趾拌在小树上硬是被叉开至残的。据说这种情况在族人中相当普遍，这真是艰苦生活和勇于搏斗精神的见证。

土柏南虽然世代居住于深山老林中，但令人惊奇的是手艺不凡，尤其是藤工，更是那早开化几百年的伊班族望尘莫及的。一根根藤不但削得很细致、均匀，还利用树汁染成黑、橙色，加上原色，编制出来的背篓、藤席等色彩鲜艳、花样精美，图案活泼多变，她们甚至编制出英文字母的图案。这么灵活的手工出自这么原始的双手，真令人叹为观止。

不论男女老少都很喜欢戴饰物，男人甚至更多些，颈项、肘间、腕间、膝弯处常可见到套满自串的珠链、藤圈。这些藤圈或用棕榈干枝灸烫图案，或用小刀在其上雕刻花纹，有者甚至用自身的鲜血在刻纹上染色，然后送给亲密的友人，以示至死之交。男人有者甚至在耳朵上部开个大洞，然后将兽牙（如豹牙）穿戴其间，再系以五颜六色的珠链。有的妇女则戴上雕刻花纹的鸟头骨耳环，真是别具一格。

土柏南的婚姻关系是相当随便、复杂的，婚前性行为是普遍的，与西方人的文明、开放作为颇为相似。在这点上，让人有种文明、原始难区分的胡涂感觉。由于各寨间相距甚远，常常是近亲通婚，两厢情愿的男女青年只要取得双方家长的同

意就住在一起，没有任何仪式就算是结婚了（定居的土柏南族则有同居、结婚之别）。他们的离婚率很高，离婚处罚最重的为罚款三百元（其实是以三支喷筒计算）。

以前族人死了，把尸体蜷缩安于藤篓内，弃置在棚子里，然后举寨迁移他去，不管尸体被虫蛀、兽啃。近年来已改为土葬。

别看他们是原始人，他们也有宗教信仰，不少人还是虔诚的基督徒，用饭前还得默祷一番。

在部落里他们也有头人（TUAH KAMPONG），也有简单的法律。各家棚子里的东西，若卷在草席里的不可动，否则以偷窃论罪，草席外的则可以拿。如族人犯错误，轻的罚一把刀，重者则罚一支喷筒。一般上，他们的纠纷是不至于太严重的。也许由于天性善良之故，只有发生吵嘴而无打架事故。这点看来文明人是大大的不如原始人了。

他们一般上打到猎物，找到果子都得按户口分给族人，但若获取的食物很少则可不必分给族人。

土柏南的寨子大体上类似木山的勘探队伍营寨，利用小树干铺搭成或高或矮的棚子，棚顶有者用斗笠叶（注 2）覆盖，有者已改为用胶布。没有墙，棚子一般不大，大约仅容得下一家子分成两行睡，棚子当中则垫上些土做为灶头。一个锅，一个鼎，一个茶壶，二、三个盆碗，一、二个杯子，加

上一个搅拌用的木杓子就是所有的炊具兼餐具了。灶头的上一层烘着一小把木柴，这些木柴是用刀围绕着活树干削下来的。因此，在柏南寨子附近不难看到具有“小蛮腰”的小树，形成一奇景。这也是在其他原住民处所看不到的。兽肉大部份是熏熟切片来吃的。一根筷子般大小的硬木被破成四桠，就是卷着糊糊（野硕莪粉）来吃的餐具。夜间，点打马土当灯，这种灯很别致，把刮好的打马土粉用多层生树叶包裹就成其为灯了。

毕竟是原始民族，他们的口味与外界文明人大迥其异，许多人根本不吃鸡蛋，不吃鸡，不吃家猪（虽然在寨子里可以看到少数鸡只）鸭对大多数人来说是可怕的怪物，甚至海参、蘑菇、鱼翅更是吃不得。不要说森林里的土柏南，就是已定居几十年的长屋居民也是如此。你热情的一顿名贵宴席相信会令许多人（尤其是妇女）饿肚子。相反的，他们能以生布拉煎就着野香蕉蕊吃。

他们居无定处，一个寨子往往只住一个月左右。当附近已寻觅不到食物时就迁移。迁移时把东西和小孩子背到新的地方，重新搭起棚子就是了。一般迁移不太远，在新寨子的附近一带可看到不少的弃寨。

他们通常都是住在冷风嗖嗖、云雾袅绕的数千尺高山顶，不像其他土著（包括定居的柏南族）都是择河边而居的。原因是大森林里常有山崩、倒

树之天灾，住在山坡、河边有被砸、被活埋的危险。再来一个原因是这个民族怕水，不谙水性。

水的地位对于土柏南来说似乎并不那么显着，涓涓细流几乎称不上小溪也够他们一个寨子用了。晨早或黄昏时可见妇女盛上三几节竹筒的水，这就是一家人一天的用水量了。

虽然世代居住于深山老林中，与各民族一样，他们也喜爱音乐，也有自己的乐器。我看到的乐器有两种，一种是 ORENG，由棕榈树皮制成，小巧得很，不上半尺长，将之横置于两唇之间，然后靠舌头和手的弹打发出低沉的乐音；另一种为鼻箫（KERINGOT），是用竹子做的，近似华乐的笛子，只是气孔较少，更特殊的是一头的竹节是留着的，只在其上凿一个孔，横在鼻翼下，以鼻发音，倒是悠扬动听。他们不只会歌，也善舞。有一种原始味极浓的舞蹈（NGITEW）几乎全是频率奇高的扭腰摆臀的动作，令人诧异的是舞者竟以背向着观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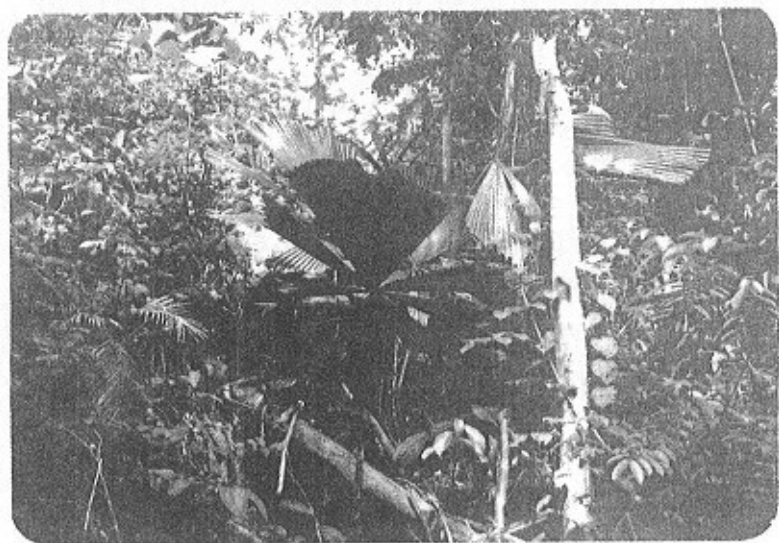
土柏南——这森林之子，没有文化，没有耕种能力，一切生活仰赖于森林。看到他们，不期然的想起咱数千乃至万年前的祖先。他们的原始与现今二十世纪末叶的文明似乎很不合拍，奈何！各民族的进化、发展总是要一步一个脚印前进的。

——完稿于 1990 年

——本文曾在 22-11-1992 刊于《诗华周刊》

(注 1)：这里所见到的土柏南，是居住于林梦河尾的一个族群。

(注 2)：斗笠树为森林中的草本植物，其叶长成时直径近三呎，一般采用其嫩叶制斗笠。



制斗笠的斗笠树

明媚风光在林中

梁娇芳

砂拉越虽说并不大，但热带雨林之广是世界有名的，山林中更是处处蕴藏迷人的原始风景，正等待着人们去发掘。

在布拉甲与阿纳河（即达岛河的上游）之间的森林，又是一景！

路途上，我们多次遇到这样的情形：沿着大山垄走，上山却像是登九重天那样没完没了，下坡又似错向河流落差很大，一高一矮差距是那么大，行走其间确是费气费力。但从远处望来，却是画家笔下令人赞叹的一景：那湛蓝的一脉，蜿蜒起伏奔向天边，高处云缠腰，低处平似湖……

有时从支垄攀向主垄，最初的一段路还算好走，不怎么陡，可是一片几丈高的石壁骤然出现，像一道围墙似的把整个山腰环抱住，这时只能找石壁缝较多之处相互牵拉着上。有的山垄就给单一的巨岩挡住去路。有的山垄正面下不了，得从侧旁约呈八十度的石壁攀。往下一望，令人心寒几分，山坡像墙壁那样直挺挺，只一、二丈远就望不到树头了，只见树身、树梢，再下就是黑洞洞的一片深渊，若一失足，恐怕连骨头都难找到哩。有的垄顶

生满了大大小小的岩石；有者似墓地；有者似刀山，也有的像平台；有的路是从两颗大岩石的夹缝间穿过。

有的地方周围地势并不甚高，但奇峰突出，竟达三千呎左右。有个峰（**Bukit Kena**）就像探头露肩的仙翁在俯瞰大地。据说这山三面是绝壁，只有一面可攀登，真是险要，在峰顶能北望南中国海。还有一山（**Bukit Merising**）是由三个峰组成的，形成“山”字形，山势也是十分陡峭险要，登上山顶照样能望到海。这座山还有个传奇性的故事呢：据说是由一个单恋失败，杀死了公主的小伙子变的。这些山峰像鹤立鸡群般，从老远老远的地方都能望见。

朋友，你可曾见过在数千尺的山上有红水（注）？沿着一脉陡峻山垄攀呀攀，到了一个高点，翻下一条小涧后轻易的又上了一道平坦的垄顶。放眼一看，这里树长得密，但却没有大树，也没有高树，全是些矮树、瘦树，树林外围一片光亮，不知山垄的去向。走了一段路后，发现土质像烂芭地那样，只是没那么潮湿而已。越走树越密，我们在树丛中左拐左弯的前进，地面总是那么平平坦坦，原来这是一片高原！高原寒冷，小树们都畏寒的穿上了几寸厚的苍绿色“毛衣”，有的树头更是围上了一圈整尺厚的“围巾”，真是一个七古八怪的绿色世界。这里地势虽高，水源并不难找，在

那一片全是雪般白的石砾和细沙的小溪里，奔流着沁人心肺的红泉水，这泉水红而不浑，晶亮清澈，清甜可口，不像低芭的红水般酸涩，可谓另具一格。

大概是走了一天半了吧，来到高原边沿。这儿树木自觉疏开让外界映进我们的眼帘。啊呀！怎么搞的，我们竟然这么高。你看，眼前是突然的矮了下去，紧接着更是一片矮而又矮着去。一条铜蛇飞舞眼前（由于木山的大量砍伐，银蛇变成铜蛇），船舟点着蛇身上又下，好像一伸手就可得，有个同志自信的说：“到江边（拉让江）顶多半天路程吧！”安知将后是努力奋斗了两天才到达。

下山了，就像从方桌沿着桌脚下，走一段后回头一瞧，嘿！好家伙，可有点吓人；头顶上一片尽是铺着青苔的岩石，许多都在两丈见方左右，一颗重着一颗，一颗挨着一颗。有的下面的那颗半身都缩进山里，顶上的却一半悬空，而其上下左右紧挨着无数的大岩小石，看起来只要一颗松掉全都会跟着砸下来。

从高原顶到山腰，水色变了，到了山脚，气候也变了，似乎是由秋变盛暑，让人热得不耐烦！

虽无皎月那般明亮，但满天的星光也能使大地的轮廓若隐若现，勾画出一幅神秘的美。星夜泛舟，煞是一乐，让那一泓江水驮着我们慢慢走，周遭景色走马灯似的片片换新，片片深收眼底。水悠

悠，山连绵，水光山色气清新。更有那，在变化无穷的云海戏弄下，那高在天角的巍峰，一忽儿无影无踪，一忽儿现出了魁梧奇伟的身影，一忽儿却仅探出个头来，就像茫茫大海中的一个蓬莱岛。啊！仙景，仙景！莫非芦山云海搬到此？

（完稿于 1980 年）

（本文曾在 9-3-2000 刊于诗华日报文艺坊）



明媚风光在林中
（1989 年林梦河尾）

布诺一日游

梁娇芳

“越过草滩，撑着木筏，悠悠地漂出湖面，眼界顿然开阔起来，湖阔天空，令人心旷神怡”

我们慕名来到砂拉越第一湖——布诺湖。这湖位于峇南河的“曾孙辈”小支流里（这一带为多湖区）。湖边有丘陵地，也有沼泽地。那湖有多大呢？雨季时间开挂尾车绕湖一周要费五加仑的油；对岸若站立一个人，除非他身着白衣，方可见到一个白点；最阔的地方从湖的这岸望向对岸，屋子也不过是个白点，白衣人恐怕看不见了；当我们在湖心时，一架挂尾车沿湖边航行，竟只能听到马达声和看到一长条翻起的白浪，舟身就是看不见；在湖中撑筏，一点都觉察不到筏子在前进，似乎凝固不动；有一次，两个猎人在湖边寻猎迷路，只好涉水过对岸找渔家帮忙，竟然花了两个钟头的时间，这还是相当窄的一截呢。湖水一般不深，最深处约为六、七呎。我们到达时为雨、旱两季交替季节，湖水不大，水深只及股及腰。据说干旱严重时，湖水会干涸。

湖里盛产鱼类，早时外国人曾企图在此开鱼罐头厂，由此可见鱼之多。可是如今来了一种形同“布友”那样的“巴弯鱼”。这小霸王攻击性强，宣宾夺主，不少鱼类被驱逐出境，如今鱼类已少了许多。当地渔家把这小霸王称为日本鱼，意即侵略者。

此湖中尚有鳖，更有鳄鱼不时骚扰渔家捕鱼，有的渔人夜间不得不在小舟上持枪守“连”（网）。“大咀客”来吃鱼时就放牠一枪，但往往只能镇住牠那么几阵子，而打不死。不过听说仍有人到此捕鳄鱼取皮。

湖边住有巴拉弯族渔家，他们一面捕鱼，一面种稻芭。他们把捕获的活鱼装在大竹笼里，然后将竹笼缚在码头边水里，等待商人来收购。

在布诺湖附近有个小湖，当水大时，常与布诺湖连成一体。此湖边杂草丛生，多木桐，因此匿藏不少鳄鱼，还寄居着一种似鸡般大的飞禽，此鸟靠吃鱼为生。这里人迹罕至，俨然是这两种禽兽的世界。

来到大湖边，第一个任务是造筏，于是大动“藤木工程”，经过一天的奋斗，大小二只木筏已行下水礼了，正赶上看日落一景。

越过草滩，撑着木筏，悠悠地漂出湖面，眼界顿然开阔起来，湖阔天空，令人心旷神怡。这时天空湛蓝湛蓝的，湖面波平如镜，远山近林，皆在

水里争丽，近的墨绿，远的如黛，素妆淡雅，清丽可人。

另一只小筏也随后漂了出来，一篙撑下去，漾起涟漪无数。“渔翁”正忙着放“连”捕鱼。这渔景把湖光山色点缀得更加明媚怡人，更加生机勃勃。大概是景色太迷人了吧！大筏上不知是谁触景生情，把两手围在咀边成圆筒状，对着小筏喊了起来：“喂…阿…牛…哥…”那边厢随即传来了回应：“喂…刘…三…姐…”同时也有人唱起了“小小竹排湖中流，巍巍青山两岸陡……”哈！若给歌仙刘三姐听到，怕要转世撑筏来会歌哩。

微风怕打搅人似地轻悄悄来临，但还是吹皱了一湖静水，波光粼粼让霞光一照，似乎满湖都是金鲤鱼在跳跃。举目一望，这边天，环绕着一轮金日，皆已涂染上了浓浓的一抹抹红色、紫色和金色；那边天，却又见一对火凤凰翻腾飞舞戏天边，万道彩霞飞满天，山岗林海镀金颜，仙女翩翩下凡来，七彩舞衫湖中洗。

蓦然，成千上万的蝙蝠由林后似是惊飞而起，越来越多，越飞越高，吱吱地叫着扑打着翅膀，数不清的翅膀，算不尽的黑点，黑压压的充塞着整个湖空，太阳的光辉都叫牠们给遮掩住了……

黑幔终于罩住了整个湖面。

荡呀荡，在若隐若现的湖面任由筏子漂流荡漾。昏黑的天际相续闪出一颗又一颗明星，没多会

儿，满天晶星俏皮地争着向我们眨眼睛。在那东天，一片亮光由浑而明，由小而大，终于，在正当中，一轮明月笑吟吟地破云而出，这 一笑，把银亮银亮的如霜月光撒满一湖。月娘娘还真是分身有术，把自个儿的身影一分为二，一个挂天边，一个沉湖底。月映着水，水映着天，大自然充满了朦胧神秘之美。布诺湖的月夜啊，另具一番姿色……

清晨，布诺湖经过露珠儿洗涤，又披上朝霞送来的粉红色新装，格外清新，格外迷人。沐浴在清爽、沁人的晨风中，“渔翁”迎着霞光，乘着小筏漂出湖面，把那一一张张网收拢起来，只见网上闪动着一片片的银光。哈，收获还不赖呢……

在骄阳下泛舟游湖，别是一番情调。固然，烈日烤人，可是万千道的阳光却使得周遭一切都显得那么清晰明亮，那么真切。蓝天绿水，让人心胸开阔。绕湖行舟时发现到岸边时而沼泽森林，时而山岗，时而草滩。绕过湖中一座美丽的小岛（此乃原住民的墓园），湖面变得狭窄。可是这儿的草滩风韵别致，青青葱葱，苍苍绿绿，从一座茅舍旁延伸至水中，静水里的倒影，更是像沥过水般碧绿，美得可以，陪衬着那俯视湖中的远山和飘浮天边的云彩，构成一幅不可多得的水彩画。

在炎日下兜了那么老半天，该跃入湖中洗个凉快澡才对。可是天知道这竟是一泓滚烫的汤水，硬着头皮把整个人浸入水中，可是耐不过一秒钟就

蹦了起来，皮肤已微红。嘿，再浸多会儿，真可以开刀刮毛哩！相信把鸡蛋泡在里头，不难煮出半熟蛋来。这时心里犯嘀咕，不觉举目四望，怎么不见鱼儿翻肚浮在水面上呢？！敢情夏炎水热鱼先知，聪明的鱼儿早已溜到水深处或水线地方去避暑，那里像我这大笨瓜硬泡热汤。

唉！造物者真会作弄人，这湖水烫得出奇，而姆禄山上的水又几乎把人冻僵。如能将湖，山之水调和，那造物者才称得起伟大哩。

湖边观浪又是一景。午后，风云突变，随着风起云也涌，乌云，白云满天滚，几乎把整个天空遮掩住。风越刮越大，本来温柔怡静的湖水这时也活跃乱跳起来，湖中顿时掀起万重浪，满湖浪滔滔，不知什么时候绿水已腿色，灰蒙蒙的一片。后浪追着前浪，一浪高过一浪，浪峰竟有一呎来高，浪花不断地拍打着岸边，涌上来又退下去。缚在岸边的小船在浪中乱摇乱晃，看得人们眼花撩乱，似乎整个人也随着浪峰浮起来，又随着浪谷沉下去，如果在湖中泛舟，该是……

“阿牛哥，刘三姐”已扮过了，各自的影子也已留在湖光山色当中，该是收拾行装尽兴而归的时候了。

（完稿于1986年）

（本文曾在 24-2-1994 刊于诗华日报文艺坊）

(注) 这是从都胞河尾与布拉甲市镇的分水岭
(见地图)。



湖光山色唱渔歌
(摄于 1987 年布诺湖)

普南族习俗略述

俞诗东

提起普南族（Punan），脑海里就浮现出一个画面：大人们不管男女，每人嘴角边叼着一根喇叭状的土烟；他们吸烟的动作很柔细，几乎不着痕迹，不像我们日常见到的吸烟族那样将烟置在双唇中央，然后猛吸至两颊凹陷。他们的言语听起来也同样优雅温柔，一连串的音符，就像唱歌一样好听。

普南族的生活大体上和伊班族一样，也是靠河建长屋，以种稻为生，辅以打猎、捕鱼、加工盐木等，不过，他们习惯在平地种稻，而少在山地。

和其他民族一样，普南族也有自己的迷信，他们的神名叫 **Mugan**。每年的六月一日是他们祭神的日子：摆上一头活猪和糕饼等祭过后，当场把猪宰了，将猪血掺水，然后向所有的人身上撒去（意即冲凉）。仪式是在长屋门前进行的，这时全长屋的人都要集中，在仪式进行期间不准任何外人上长屋，否则要遭罚款五十元。祭过了神，他们开始欢庆，时间由二至八天不等，视稻田的收成好坏而规定。

在种稻方面，普南人是在稻种下后才祭神，在这三天期间内，任何人不准进入稻田，否则将被罚款，这和伊班族不同，其他则一样。

大家都知道，伊班人若做恶梦，第二天就不可出门，普南人一般上则不会，除非是梦见 **Buki**，而且看得很明显，那第二天便不可去工作，否则会伤到自己，如看不明显，那可能是长屋其他人有恶运，自己还可去。除此之外，普南人较少迷信禁忌，他们不忌坏鸟叫；长屋死了人或重病患者，外人照样可上长屋，不过若病人房前有挂青则那个房间进不得，否则将被罚款十五元、鸡一只及刀一把。

这里有一个故事传说，解释了普南人少禁忌迷信的原由。据说，从前的普南、肯雅族、加央族和巴基丹族也和伊班族一样有诸多的迷信禁忌，搞得生活很困难，而最先摆脱的是一个叫 **Yu Apoi** 的肯雅族人，他因为连续几年种稻收成不好而很气恼，心想既然干得半条命仍然没得吃，不如不做，于是他索性呆在家里不去种稻。有一天晚上，他梦见一位神，神对他说：“你们有那么多忌讳，怎么能有得吃呢？还是丢掉它，改为祭我吧。”同时教他用刀和鸡蛋来拜祭。醒来后他真的照着做，连续五年，年年丰收。在此同时，长屋的其他人却年年欠收，生活很苦，他们觉得奇怪，跑去问他有甚么法宝。最初他怕挨骂不敢讲，最后由屋长出面去

问他，他才大胆地讲。屋长听后，马上召集全长屋的人说明情况，从那时起，全长屋的人都跟着那样做，果然年年丰收。这个好消息很快从一座长屋传到另一座长屋；又从肯雅族传到了普南族，加央族和巴基丹族当中，因此现在这几个民族都没有太多迷信。

普南族的婚姻法还属于封建制；对于子女的婚嫁，父母有决定权，即使男女两厢情愿，还得由父母最后取舍。一般情况下，他们是男婚女嫁，不过也有男的做上门婿的。娶个媳妇通常聘金是八百元左右，最高者达二、三千元，同时还要负责女方的酒席费用。至于聘金的多少是取决于女方的。这笔费用可向全长屋的人募捐，一时付还不了，可以分期付款。

婚姻习俗中像伊班人那样的 *ngayap*（注）是不被允许的，除非是已赢得女家的同意，否则给发现的话，第一、二次予以警告，第三次就不客气，就可能挨打了。因此当男方看中一个少女，必须先请个媒人去问女方，如她答应了，再去问她的父母，如她的父母也同意了，那么男方便须一连四夜到女家去 *ngayap*。四天后，便可举行婚礼。如果男方在这四天里有一天间断不去，女方的父母便有权解除婚约。（据说，媒人纯粹是义务的，并不领红包）。

婚约已定后，男女双方都不得变节，否则将视情况的不同给予罚款。正常情况下，婚前如果男方反悔，事先讲好的聘金仍须照样付款，如果未婚先孕，而男方又不要女方，除须付聘金外，还另加罚款六十五元；若女方不要男方，除须归还所有聘金外，还须罚款十五元。如果双方都同意的，则无罚款。另外如抢占有夫之妇，罚款一百二十元，如果双方都有不正当行为的，则双方都遭罚。

至于土地纠纷方面，他们是这样处理的：一旦发生了土地纠纷，便到屋长那里去上诉，由屋长召来全长屋的人作证，如能证明是谁的，就归谁；若不能证明，就平分，在这种情况下，如有一方不服此判，土地便全归对方所有。在这平分的土地上，如仅有一棵果树，不管是在属于那一方的土地上，果子还须平分。

另外，如有人偷果子或偷其他东西，将被罚款一百十四元。控告必须有证据；如诬陷他人，则将遭罚款五元、十五元或二十五元不等，作为赔偿名誉费。

（一九八零年某普南族群众提供资料）

（注）：ngayap 为伊班族的一种习俗，即男青年可于夜间在心爱的女人蚊帐内谈情说爱。

五彩缤纷撒东北

俞诗东，梁娇芳

走着走着，我们来到一条河边，该过河了，可是大家都犯起愁来；怎么过去呢？看到这里，朋友们可能会想：“大概是山洪爆发，水太急了吧？”不，水面是出奇的静，静得令人分辨不出水流的方向。那朋友们可能又想：“大概是河床太阔了，没船过不去吧？”也不，此河还比加拿逸河小呢。至此，朋友们可能不耐烦了，“老办法哎。用胶布把全部家档一包一推不就得了吗？”其实我们当中也有人这样想。可是使不得啊，这可是一条怪河，满河床都是浮萍和杂草，根本不能通船，这么大的一条河连一座长屋都没有，不明就理的人来到这里，还以为是旧的水稻田呢，若冒冒失失一脚踩下去，准要没顶。那后来我们是怎样过去的呢？后来嘛，只得学群众砍来大量的长竹竿，铺架在草上，横过河去。好不容易半身水面半身水里走过了这生平第一次遇上的怪河。

X X X

X X X

朋友们，有看过一条天然小河同时是两条大河的支流吗？在丁雅、巴功、卡腊三条大河就有这

种怪现象；当丁雅河水大时，其一条支流的水就倒流入卡腊河，相反的，水则流回丁雅河。同样的，卡腊河水大时，其另一端的水流入巴功河，水小时又回流，不明此理的人走到这里，恐怕还要对指南针的准确性怀疑一番。

X X X

X X X

在东北的一脉山垄上，长着许多数人合抱的巨岩，而岩顶长着一棵棵的大树，人过要转弯抹角；另一支垄顶也几乎全是由大岩石铺成的，岩顶照样长着大树，而石与石间往往是深洞，人过要费力地爬上岩顶再下凹缝，然后再转身爬上另一颗石头顶，低头一瞧真不知那些黑森森的洞内住着甚么怪物，身置此地不免毛骨悚然。

X X X

X X X

在一个广阔的沼泽地里，矗立着一颗巨岩，它大到令人误以为是一座小山，石上长着些许小树，这岩石与普通石头不同，呈黑色，而且凹凸不平，石质又硬又尖利，敲了会断裂成一粒粒会割人的利石。或许这是天外来客——殒石也难说。当晚，同志们就在岩顶扎营过夜，还在岩脚捕抓鱗鱼做菜。

X X X

X X X

一九八零年，我们六人向东北进军来到达斗河尾，那时达斗河的两大支流—Kakus、Anap 河水清澈见底（还没有受到开发木山的污染）风景秀

丽，鱼儿更多。记得在 Kakus 河尾一条开叉河，河床大约只有二、三丈阔，水深为五至八尺，河里鱼群逆流而上，那阵势与姆禄山的蝙蝠出洞不遑多让，绝大部份是“木公鱼”，而且差不多都是整尺长，密密麻麻、成千上万，没完没了地急急往上游。我们坐在岸边目瞪口呆的瞧上整个钟头，也没看到尽头。到底鱼儿们是去河尾开会，还是结伴去下蛋，还是……，大家兴致勃勃地讨论着，可谁也下不了结论。

鱼儿那么多，机会难逢，快扎营。一找到“点”几个男同志就迫不及待的放“连”（鱼网），一个同志拉住这一头，另一位拖着网游过对岸，还没有绑上网头绳，只听得辟辟啪啪鱼儿撞网的声音，赶忙回头收起网。一数，哇！七十九条！最短的时间，最多的收获，打破了历来放“连”的纪录。真有趣，一放再放，男的捕鱼，两个女同志就忙着杀鱼、煮鱼、制鱼粉。实在太多了，应付不了，不能再捕了，但眼见这么多鱼又心有不甘，还是照捕不误。

X X X

X X X

在 Panang 河 (Kemena 河的大支流) 我们连连突击了几个木山营，“捐”到一批物品，于是向木山借来了一只船，大白天驶向 Binio 河尾（即 Panang 河的支流），“阿叔”（李经焕）权充舵手。这条 Binio 河何止是九曲十八弯，还有一个特点是前所

未见的就是河床密布大大小小的树墩、树桩，非常难驶。说起驾船功夫，“阿叔”也只是初学者而已，可他就偏偏喜欢开快船。“千万不可快噢！”七嘴八舌的交代“阿叔”，可是河床才显得比较开阔时，他就开足马力。“哎—不行，不行。”语音未落，“碰！”撞上树头了，几个大汉只好下水拖船。好不容易船再开航，“这次不可快了，”经验教训就在眼前，以为他会吸取。“没问题”那知舵手还是自信满满，没几下子又快了起来，“碰！”好家伙，船又上树了，“啊呀，阿—叔”怨言四起，尤其船上载着的两粒“大石头”的心脏，更是几乎停止跳动。蹲在船头的导航员——“老头”这时更发布壮烈的宣言：“从现在起，我随时准备跳水。”

虽然一路提心吊胆，还好只是船头碰坏了一点，最后还是顺利到达目的地，大家不由的松了一口气。

X X X

X X X

在森林里活动二十三年，接触的兽类真不少，最稀罕的要算是豹了。就在东北的路上（都胞一带），怀学同志一枪打死一头花豹，这下可忙了。我们先是替这位“明星”摆各种甫士照相留影；然后取皮制标本（最后失败丢掉），再来帮牠拔牙以志留念；最后呢，当然是品尝牠的味道，果然山珍一味。真是忙个不亦乐乎。

除了花豹，还有更为珍贵的黑豹。在姆禄山附近，一次三个木山工人结伴打猎，遇上一头黑豹，枪从这个山头向对面山头射过去，豹果然中弹，可是只伤不死。岂知这畜牲竟带伤吼着朝猎人扑过来，其吼叫声难以形容，据说反正是比鬼叫还恐怖，令人毛骨悚然，吓得其中两个猎手拔足而逃，其中还有一个较镇定，补上一枪，结束了牠的性命。不然，与兽中竞走能手赛跑（何况在牠盛怒之下），后果堪虞。这头黑豹约五、六十斤大，毛皮色泽油亮有纹，由于珍贵，猎手花了数百元买来火酒制成标本保存起来。

X X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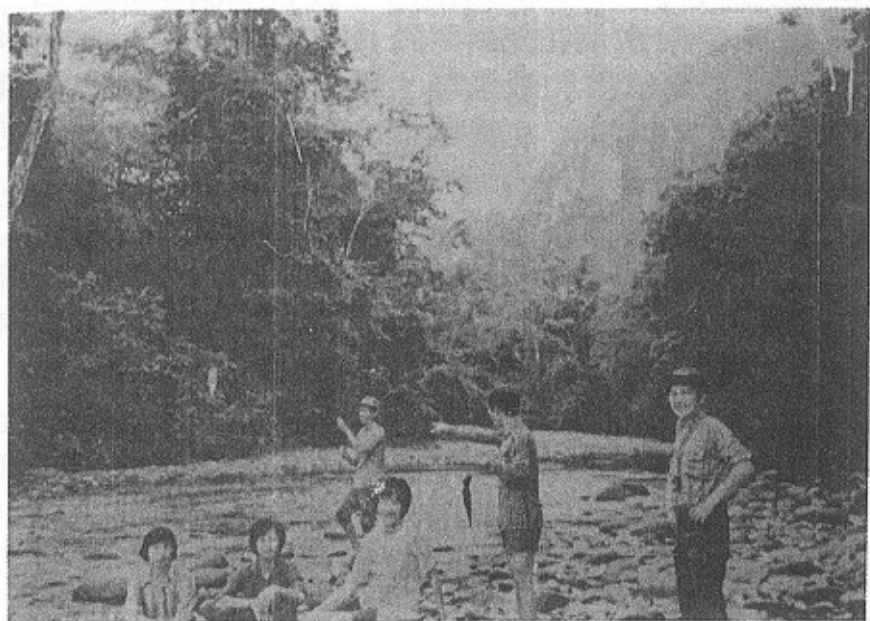
X X X

朋友们，你们可知道达斗河尾有天然温泉和喷泉吗？就在 Kakus 河的一条平平常常的小支流河畔，由地底下冒出来的几条小水柱形成一个小湖，水位只有一个脚板深，但请别小瞧它，把脚伸下去可耐不上几下子呢。据说把鸡蛋放下去，不用五分钟就熟了。看那水长年累月冒着热气，奇怪的是，不到一丈远处的河水温度和平常的河水并没有两样。

在另一条小河里还有个喷泉。这喷泉眼就在河中心，喷出的水柱由低渐到高，然后又由高转向低，直至水平面后，又渐高起来，长年累月如此反覆。这泉眼直径有一丈阔，奇怪的是，周围河水仅

有几尺深，而那泉眼竟有一粒车衣线那么深，喷出来的水非常臭。

在滥伐森林的二十年来，此二泉不知是否还倖存，很希望有缘人告知。



石滩清水捕鱼乐
(1986年摄于姆禄山脚玛妮珀河)

不上姆禄山非好汉

刘华荣 詹雪娇

当时为甚么要成立东北突击队？（1）是为了把革命与武装斗争发展到第四、五省、汶莱和沙巴去，就是要向东北挺进；（2）长期来，旧有阵地不断面对来自军事和政治压力，革命武装力量和群众面对很大的考验。在巩固原有阵地的同时，我们也要向新的阵地挺进；（3）在更加广阔的天地驰骋，接触更多各民族人民，可以制造声势，也是创造和迎接新的斗争形势的重要一步；（4）同时，东北地广人稀，有险要的山势森林，有好客的各族人民（尤其是少数民族）。这是建立国内武装斗争基地的理想地方。基于以上原因，自 1971 年以来，我们先后去过第四省六次。这次，即 1984 年 2 月 18 日正式成立东北突击队。

当时是由八位成员所组成。即我们俩，还有俞诗东、梁娇芳、李瑞金、刘赛凤、方孝章和高夏远。

在启程之前，我们大家一起开了动员会，我们八位都下了决心，一分手就准备三年后才见面。我们三对夫妇决心不生孩子，也准备付出可能之流血牺牲。（注一）

在分手离别之时，大家一边握手一边唱着“路遥遥，雾茫茫，……请同志多保重……”兴奋激励、依恋难舍和生死离别复杂的心情交织在一起。有的同志一边握手，一边千咐万嘱，一边噙着泪花。那是多么令人感动的场面！

所谓“挺进”，首先以拉让江为起点，挺向 Kemena（即民都鲁河）就要准备走一个月。我们只能顶多背半个月的粮食，另半个月的粮食，要自力更生，向深山老林大自然要粮。半途做 Pandok 粉（注二）代替米粮，才顺利到达民都鲁河。

在可靠站补充后，我们还是再向无人烟区，秘密的挺进，不断地翻山越岭，穿涧过谷，越过巴南河的大支流丁捷河，到达另一条大支流杜多河。

杜多河的北向就是汶莱国的土地，它与马来奕河尾是遥遥相对的。当时大家坐下来商量，是否要进汶莱一趟。汶莱国是异国，对我们来讲是人地生疏，而且没有详图，只是报纸上拿到一张比例很大的图。上面在马来奕河尾有一黑句点上写了“R”字，应该是 Rumah。大家表示无异议后，任凭凭着闯劲与勇气，向汶莱挺进。也准备万一遇上了古加兵，必要时也要作自卫反击。

翻过山岭，经过二天行军，我们到达一座长屋附近。经过认真侦察后，证明是伊邦人长屋，而又没有反常迹象。我们就上了长屋，跟他们表示我

他们是作“亲善访问”，并把途中打的山猪肉送给他们，还帮他们针灸服务，跟他们亲切交谈，他们也表示高兴看到从遥远几百里来的“不速之客”。汶莱“12.8”事件后，所有的猎枪全被政府没收，没有枪支打猎，故能吃到久未尝到山猪肉格外高兴。

离别之前，我们要当地土著转达给汶莱政府一封信，信的内容，主要是表达我们要跟他们做朋友。

倒回杜多河姆禄山附近。姆禄山是砂罗越第二最高峰。其峰顶高达 7798 呎，仅低于摩禄山（7950 呎）152 呎。那里有很多个奇峰异洞，是名胜古迹，也是渡假胜地，每年不知有多少人来人往，老外也千里迢迢来此参观旅游。我们北加人民军是在此土生土长的主人何不上山一游？我们八颗心都想到一齐了。要上！不上姆禄山非好汉！一定要把红旗插上姆禄山！

在攀山之前，我们把重的，不甚必要的东西放在倒回的路上，轻装登峰。我们准备 4 天的粮食，从山背攀登而上。

一路上，山势陡峭，只能艰难地一步步前进，有时要抓住小树才能上，有的地方要靠着大家互相拉着上，山越高，就越冷，越冷越感到饿。我们有背来一些肥猪肉，大家都喜欢吃，可能在这种情况下，肥猪肉更能补充热量吧。

姆禄山的草木跟低地的迥然有异，山越高，草木就越少。树木也比较矮小，而且东歪西倒，弯弯曲曲的。远看树木似乎好大，其实很小，它们被潮湿青绿的苔藓裹住。

攀登了二天多，比预算的久些。快到山顶，我们就扎营，选择时机上山顶，否则随时要跟旅客打个照面。暮色降临，雾气迎人，我们穿上三件衣服还是心颤体抖，牙齿也不断打架。手伸进水里就像冰水一样，手缩回来皮肤就马上麻皱。要炊事，很难找到木柴，要起火也很难，点了熄灭又要点，烧滚一锅水要花很久的时间。夜不能眠，冷气彻骨，唯一想把胶布盖得越低越好，最好全部盖住，让冷空气没有空隙钻入。

翌日上了山顶，我们兴奋地把红旗插在姆禄山顶上。山顶可谓高峰突出，像鹤立鸡群，真是高处不胜寒，在凉风暖日中，乍暖还寒，像早春二月。环视四周，野花灿漫，五颜六色，绚丽娇艳。梁医生兴致勃勃，到处采摘，编成一束束的花兜，拿着来拍摄相片。遗憾的是，我们八个人拍来拍去，一张只能拍成七个人，另一个总是拍不进去。上山还有个飞机导航塔，里面存有一本簿子，翻开一看，全是巫英文字写的。我们不甘寂寞，也在里面写上了我们的豪言壮语。再向西北遥望，白蒙蒙的一片，隐隐约约的可看到南中国海。我们沉浸在

这乐园式的崭新世界里，感到心旷神怡，情不自禁吟出“江山如此多娇……”。

攀上了姆禄山顶，总算满意了，实现了心愿，乘兴下山去了。

X X X

X X X

刘华荣友还补充说：六年来（即 84 年至 90 年的谈判），东北地区是他活动最广阔的地区。当时，也是他参加武装斗争以来，最感到“自由”的时期，可能是活动权掌握在自己的手里的原因。尽管政府军有来“围剿”五次，但是在活动区之外，影响不大，加上会走善走，还有各族群众的支持，更感到自由。

他还说，在半路 Camp 那里遇上一位比南族朋友，叫 UVA 的，是当时收的新兵。當時還另吸收到五位土著新兵。90 年和平谈判之后都已送他们返回家园了。

（注一）1973 年 4 月 10 日，我一武装工作队在过 Kemena 河时，由于被坏蛋陷害，被政府军袭击，牺牲了六位。他们是：刘殿悦（盛益），丹章公集人、张自卿（坚强）诗巫保由路人、刘世广（小平）泗里街挪甲人；还有三位皆是芦仙人：吴春娇（学勇），吴培华（吴虎）以及刘延扬（勇进）。

打獵趣聞

（注二）“邦督”是一种山地棕榈科植物，全身长满刺，跟硕莪有许多共同点。其树身内的粉拿出来洗了，可以食用。其嫩芯也可食用。从一九七九年开始在我们活动于混合区、民族区以至人迹罕至的内陆地区时，为我们解决粮食，提供了相当程度的方便。



八个好手登山，缺了摄影师，
照来照去只能照到七个人。
（1986年摄于姆禄山之巔）

打猎趣闻

俞诗东
梁娇芳

编者的话

亲爱的青少年朋友们：你们好！

相信你们都很喜欢知道森林里的生活情形吧。森林里的生活是多姿多彩，生动有趣的。这些乐趣是在城市和农村永远也无法领受到的。不用说绮丽的自然景色，清新的空气；如果碰上果子大出的季节，有任你吃不完的多种美味果子。因为飞鸟和野兽吃了果子都很肥美，我们又有吃不完的猪肉。还有怎样利用自然界的物质来充实自己的物质生活和增加知识，提高生活的能力等等，如果都把它写出来，足可以写成一本厚厚的书。

在这里，我们只以自己的经历和收集一些同志的事迹专门介绍些打猎的故事，供小朋友们阅读。这些打猎的故事大体上都是真实的，但打猎的方法不全对。我们就是在这样的学习、斗争过程，在闹出许多笑话中学会打猎的。希望朋友们在看时，能动脑筋想一想，那些方法是对的，那些是不对的，不懂的还可以去问有这方面知识的哥哥、姐

姐、叔叔、阿姨们，以增加自己的知识，以便将来长大了，都能成为出色的猎手。

编者

前言

打猎对于我们来说，已是一件很平常、很经常的活动，尤其在大森林中，往往更成为我们的菜肴主要来源之一。这一来，造就了不少出色猎手和优秀射手。

每当打到猎物时，特别是大山猪，那也是我们繁忙的时刻，要找来大量的烧火柴；要做会耐砍猪骨的砧板；要做烧猪架，然后就是烧猪、刮毛、开膛。至此，有的人负责洗猪肠、猪肚、有的切肉、砍猪骨，有的就开始或煮或炸或腌。遇上肥猪往往会炸出许多油来，这也是我们的食油来源之一。有时油太多了，无法储存，只好给火“加油”。

如果碰上节日或人少猪大时，我们就会搞出许多花样，如制腊肠、做肉丸、扣肉、油炸排骨、沙爹、肉松，甚至肉包任你选择。

打猎是很有趣的，从中既可饱尝猎肉美味，又可以练枪法，还可以学会跑山的本领。尤其是猎肉多时，每次出去都有收获。有时遇上果子季节，猎

物就更多，一天之内打到三、五只的也不算稀奇。这时就够几个人忙上一、两天过个大肥“年”了。

打猎也有一套知识，会懂得打猎的人找猎物就比较容易，不懂得打猎的人，要找到猎物就比较困难。即使能找到猎物，也不一定能打到。因此，从不会打猎到学会打猎，要有个过程，而在这个过程中，往往会闹出许多笑话来。当然如果我们怕闹笑话，就不能学会打猎，只有不怕闹笑话，肯虚心向老猎手请教，并善于在打猎过程中总结经验，那就一定可以很快成为一个好猎手。

以下我们就向朋友们介绍一些有趣的故事：

神枪手

边疆的山峦高耸入云端，马罗河水在高山峻岭间逶迤前进，朝着西加里曼丹直泻而下。

这天，一艘长舟顺着湍急的马罗河快速前进，四个大汉聚精会神地紧握撑杆，绕过暗礁，避开石丛，真是紧张。

突然，只听得“砰，砰”两声震耳欲聋的来福枪响，一股火药味钻鼻而来。大家扭头一看，见亚林同志正跨着马步，举枪立在晃动的船尾，顺着他的枪尾望去，只见岸边乱跑乱窜的十来只山猪群中，两只肥墩墩的家伙翻倒在地上。

“哎呀！山猪群”同志们不禁嚷嚷起来。

“砰！砰！”话音未落，又是两声枪响。

“噢！又倒下两只，真了不起！”同志们赞叹道。

果然，亚林同志真是名不虚传的神枪手，船在前进，山猪在窜动，而他竟然以单发步枪的四颗子弹换来四只山猪。

看谁的力气大

一天，四个男同志在胶林里行军，尖兵同志突然觉得眼前有个白色的影子闪过。

“穿山甲！”他低呼着，这无疑给平淡的行程泛起涟漪，逗人喜悦。

“那里？那里？”几个声音一起问道。

可是，他们并不须要答案，因为尖兵同志已飞奔到那小家伙的跟前了。

“哗！好大啊，有十来斤。”

“快，快抓。”后面的催促着前面的，可是毕竟是慢了一步，穿山甲已钻进一个小洞。

“那就抓住牠的尾巴吧！”四条大汉一起动手死命把穿山甲的尾巴往后拖。

一幕人兽拔河比赛开始了。

嘿！大家心里乐滋滋的，甭讲这是马到成功的；按数目，是四对一，按重量，是四担比十斤，难道就拉不过？真笑话，就算拉不过来嘛，扯也会把牠的尾巴扯下来饱尝一顿的。可是，这只似乎是大力神化身的家伙，果然有赖劲，就是拉不动咧。

“哎，真厉害，我的手已酸得要命囉。”

“我看这样僵持下去不是办法。”

“唔，对了，牠一痛不是会缩成一团吗？”智囊想出了妙计，真是一语提醒梦中人。对呀，到那

时它不就乖乖的投降了吗？一个同志赶紧拔出一把尖刀往那家伙的屁股猛地一插。

这一绝招果然使战况起了显著的变化，然而意想中的美景并没有出现。这一刺激，反倒使牠拼命往洞的深处钻，四条大汉终于顶不住了，手一松，穿山甲没了，那把尚插在牠屁股上的刀也随之没了。

哼！这口鸟气怎么咽得下？！真是岂有此理，小小一只披甲的傢伙却奈何不了？不到长城非好汉，对！再来个硬功夫。刨！刨啊刨的，所幸洞不太深，终于把这捣蛋鬼逮住了。然而，四条大汉已是汗流夹背，气喘吁吁。

“行军都还没这么吃力，唉！”不知是谁解嘲的说了一句，四个人只得相对苦笑。

初战大捷

一个不曾打过猎的女同志跟一个老猎手去打猎，来到一个鹿湖（注）边。

“你就守在这里，不可乱跑，要不然味道给嗅着，会吓跑那些野兽。”

“嗯！”女同志嘴是这么应着，心里可不是那么想，她想啊，那有什么猎物会来。于是老猎手一走，她就跳到河里去洗澡。

果然，她刚冲好凉，一只接近两担大的鹿就来了。

“哗！这么大，还是不要打牠吧，”也不知道是怜悯还是害怕，心中竟然升起这个怪念头。

“咦，干吗还不跑，不跑那对不起，我也不客气了。”于是不管三七二十一，一枪就射过去。嘿！好家伙，打中了，打中了。大鹿翻倒在地后，艰难地站起后又逃跑，再补上一枪。

这回可动弹不得了。走近跟前一瞧，啊哈！一颗眼珠给打炸掉，谁说女同志不会打猎，第一次就打到比自己大一倍的，真是乐死人！

六只小猪崽

猎手闯到山猪窝，母猪一见不对头，丢下孩子自个儿逃命去了。那出世不久的乳猪不知天高地厚，也不管来的是猪八戒还是孙悟空，围过来就想吃奶。那猎手一见赶忙伸出两只手来，一手提一只。想再捉第三只时，手不够用了，而这时小猪崽也发现来者不是妈妈，吓得东奔西跑。那猎手东捉西捉，像猴王偷玉蜀黍般，捉来捉去，还只是两只，怎么办？亏得孙悟空灵机一动，计上心头，他迅速脱下长裤，顺手拉来一条藤蔓，把两个裤管各扎紧。哈！真管用，一边装三只，刚好六只一裤兜，把牠往两肩一搭，“咦咦嗷嗷”唱着凯旋歌回去也。

（注）鹿湖又称盐湖，其实是在河边石面上的小水洼，此水有铁锈味道，可能富有矿物质吧，兽类都很喜欢，此为狩猎的上佳地点。据说，在印尼边界，数年间同志们曾在同一个鹿湖边猎取上几十头鹿。

人熊斗智

一个猎手猎物还没找到，大便却急了起来。于是他在一棵大树头解决问题。正当他站起身时，猛然间一只狗熊头低低的从大树的另一向走过来。

糟！枪就在狗熊身边，而这只死狗熊竟没发现他，还是低着头向他走来，五尺、四尺、三尺，几乎要碰头了，在无计可施之下，于是他就“噢”的大吼一声。

笨熊给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了一跳，“汪”的叫一声，不觉直起了身子，十只利爪举了起来，看牠的架势似乎就要猛扑过来。熊爪是非常坚硬锐利的，不管是饼珍也好，树也好，牠都能扒开它们。想想看，人的身体若给牠这么一扒，那什么心、肝、肠肚，岂不要漏满一地，可吓人不？

真危险，猎手一看这情势可急了，于是只好更大声的吼了一声，这回果然是人胜了，狗熊赶紧放下前腿，摇着圆滚滚的脑袋，灰溜溜地跑掉了。

狐假虎威的穿山甲

幽幽夜色，借着星光，波光粼粼的江水隐约可见，一个彪形大汉坐在靠岸边的小舟里，他正等着载同志回去。

突然，岸上草丛里传来了“沙沙”响声，他打开手电筒一照。嘿！是只穿山甲，他急急地上岸，伸过大手去就想捉牠。可是好傢伙，牠正张着嘴巴露出一排雪白的尖牙，鼻子还“哧，哧”地喷着气。一副凶相，让牠咬到还得了，只好把手又缩回来。

那怎么对付牠呢？对，打牠，于是倒回船里拿来了桨，猛往牠身上敲，一敲牠就缩成一粒圆球状，敲呀敲的手都发麻了，只好歇一歇。可是，乘这当儿，牠又伸出头来展开四腿加速逃走。一见不妙彪形大汉又举起桨来敲，而穿山甲再变法术，缩成一团，就这样一敲一缩，真拿牠没办法。

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当牠再次伸直身体往前爬时，他把桨往牠身上一横，整个人坐了上去。心想：妙哉，隔着一把桨，你逃不了，而我的屁股你也咬不了。安知没费多少功夫，这个“穿山神”施尽了浑身解数，四爪在地上不停地挖呀刨的，终于脱身跑掉。大汉只好又追上去故技重施，一屁股坐上去，可是没多久照样又让牠跑掉，再追……这样足

足搏斗了半小时，大汉已是汗流夹背。正当不知如何是好时，同志们来了，后面还跟着一个身材瘦小的妇女群众。她一看这情景，笑着上前来，用手捉着穿山甲的尾巴往上一提，这傢伙马上臣服归顺了，彪形大汉只好站在一旁红着脸哑然失笑。

妈妈也不尽是爱孩子的？

一只五、六斤大的小狗熊被逮住了。人们不是说，生性凶猛的母熊一旦发现孩子被捉，会咬人的吗？同志们都警惕地等着熊妈妈回来。

果然，胖墩墩的熊妈妈低着头一摇三摆的回来，牠抬起头来发现孩子竟让“敌人”捉了。

“汪汪汪”吓得熊妈妈直吠，非但没有发熊威，还一溜烟逃了。可见，孩子虽重要，老命更要紧，妈妈也不尽是爱孩子的。

乌龙猎手

风高夜黑是河边寻猎的好时机，两个猎手顺流而下，举着手电筒照呀照。突然发现右岸大石边有圆鼓鼓的两只眼睛直盯着手电筒呢！该是山猪吧，嘿！机不可失，得快点。“砰！”一个猎手一抬手就是一枪。没打中，妈的，那斗胆的山猪竟不跑，还敢在那儿瞪眼呢，再补上一枪。“砰，”咦！简直不可思议，那山猪仍然无动于衷，难道牠是耳聋的、眼瞎的不成？这回猎手学聪明了，不再放枪，而是劳驾两腿跑过去看个究竟。怎么，我的天！“山猪”竟然是水鸡（蛙类）一只。

X X X

X X X

一个猎手去打猎，真好运气，才没多久就遇上一只大肥猪躲在一颗岩石旁，露出一个大白屁股，他眼明手快就是一枪杀过去，打是打中了。可跑过去一看，猪八戒三十六变却变成一颗大石头，真是啼笑皆非。

抓鳖记

同志们沿着河边的山坡往河里跑，尖兵已下到水里。

“砰！”突然传来枪声，后面的同志忙往前边赶，有的同志嘴里还喊着“山猪，山猪、”大家不禁都把目光投到河里，只见尖兵同志在没膝的水里弯着腰，两手紧拖一个“猪腿”，但却身不由己地被拖往下游去，大家看得莫名其妙，只听得尖兵同志还急急地招呼大家“快点，快点。”

没等同志们放下背包，尖兵就气喘吁吁的上岸说：“给牠跑掉了。”这时大家才弄明白，原来是一只直径约三呎的大鳖被打伤了，往下游游去。

“河水很浅也很清，可怎么没见牠往下游呢？”

“也许牠就躲在那‘马丹’（注1）下。”

“对，去找找看。”大家议论纷纷。

“找到了，在这里，”没费多少功夫，这傢伙又被同志们发现了。牠匿藏在‘马丹’下齐腰深的水里，背后还有一个拳头大小的窟窿呢，该是刚才给枪打到的。

“用木棍捅死牠。”于是弄来了手腕般大的木棍，将棍的一头削尖，几个人对着那伤口一起猛出

力往下戮。嘿！像给牠搔痒似的，牠伸着头怒目注视。

“不行，不行，用大钓钩，钩住牠的裙边，不就解决了吗？说的在理，于是匆匆忙忙的找来了三号大的钓钩，挺顺利就搭上了钩，同志们笑咪咪地把钓线一拉，心想这回你还死不了。可是突然手一松，一个跟跄差点跌到水里。一看，原来钓钩给拉直了，再看那家伙，稳稳当当的一丝没动，只是咧着咀像在那儿嘲笑。

“牠的壳身外缘是软的，用把小刀戮穿，然后用绳子拴起来也许行了吧？”又一个参谋提出建议。

“可是用刀子戮，牠一痛不就要跑掉哪？”于是布署了防范措施，由三个大汉加一个女同志用木棍使劲插在牠的伤口使牠不能动弹，另一个女同志则手持一把刀立在下头戒备，万一牠逃走，挥刀就砍。

接着下来最惊险的要算是潜水钻洞了。老鳖穿着厚裙，不是一下二下就能钻穿的，而这个水中霸王（注2）不时把整尺长的脖子左右摆动，还张大口露出那刀片般锋利的牙床虎视眈眈，谁知牠会不会来一招回马枪，万一让牠咬一口还了得！一个紧张地一次又一次的钻洞，几个紧张地注视着，终于把一条大绳穿了过去。

“好了，不必怕牠跑了，过来帮忙拉吧。”

一、二、三！拉，呵，真管用，这七、八十斤的滑不溜秋怪物终于翻倒在沙滩上，只能踢着爪子，缩着脖子乖乖地听着同志们大谈怎样宰牠，吃牠的计划了。

（注 1）‘马丹’，Batang 的音译，为大树干。

（注 2）水中霸王是指鳖，尤其是大鳖，牠没有一颗颗的牙齿，只有上下两片刀片似的牙床，往往我们钓鱼时让牠误吞鱼饵，大号的钓钩都让牠咬断，我们也见过“抓鳖大王”的食指让鳖整节连肉带骨咬断了！

女猎手

出去一段时日，现在快回到基地了。同志们都盼望能打到猎物拿回去当礼物，可是几经努力，还是没有打到。

这天，女猎手也出动了。她沿着小溪走呀走的，突然发现对岸有只吠鹿正埋头走路。女猎手赶紧把身子藏在一棵树背后，打算等鹿一停步就开枪。可是牠偏不停，只是速度减慢了。不行，再等下去就超过了射程，只好狠下一条心，扣动板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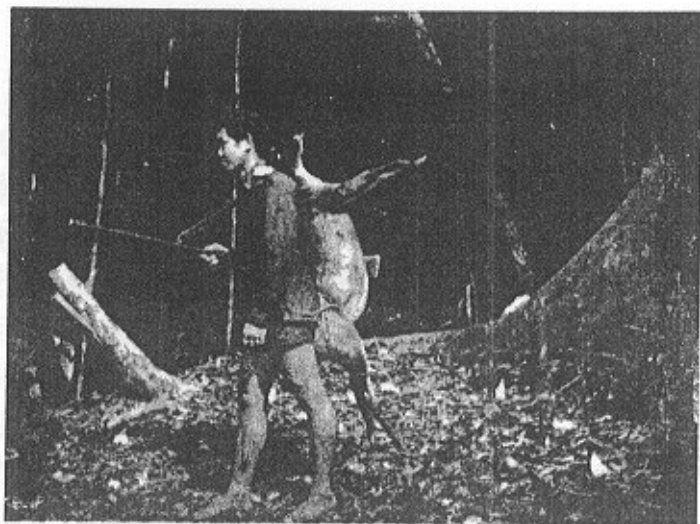
“砰！”随着枪响，吠鹿摔倒在小溪里，可死了吧。女猎手欣喜地想去取牠，焉知人一靠近，牠却忽地站起来就跑，只好追过去。跑跑几下，鹿又卧下，一看到人靠近又跃了起来。如此反复，靠近不得。

刚好一个男同志在附近钓鱼，女猎手只好喊他来帮手。男同志手里虽有刀，却也发挥不了作用，于是他用“史登”枪打牠，可惜是颗哑弹，女猎手只好自己开枪，这次果然枪响功成。

注：吠鹿状似山羊，毛呈棕黄色

不差你这一只

一个同志学打猎，他一个人在森林里逛呀逛，找呀找，可是老半天也没遇见一只吠鹿，更不用说山猪，很感扫兴。中午时间，他来到一丛密密的藤刺边，好像听到里边有什么声响，可能是山猪吧？他精神振奋地等待，可是等了好一阵，仍然不见出来，心里很不耐烦，但又不甘愿就此离开，总要弄个清楚嘛，怎么证明呢？他心生一计，猛然出力在地上跺几跺脚，如果是山猪准会跑出来，果然妙计，一只吠鹿闻声飞快逃了。看见吠鹿跑了，没能开枪，又感到有点后悔，但转念一想：“不差你这一只。”自我解嘲的回家去了。



背着吠鹿乘兴而归



令人垂涎三尺的“白鳞”与“恩布劳”
(摄于 1989 年峇厘河)

水上浮蛇

几个同志乘船逆水而上，看见一截绿色的木头载浮载沉的顺水而下。奇怪，怎么这木头是绿色的！同志们感到好奇，刹那间“木头”已流到船边。啊呀，是只背上长满青苔的四脚蛇，于是有的拿桨有的举刀辟辟啪啪往牠的头上敲，没等牠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一个同志已跳下水把牠拖到船上。哟！好大的一只四脚蛇，像小鳄鱼，足有六、七十斤重。

经过检查，只是鼻子被削去半边，舌头还在一伸一缩的动，估计只是被打晕。由于这时船里还有几只山猪躺着，注定了还不是牠的死期。于是拿来绳子绑在船尾拖回去，过了三天才解决牠。剖开肚子一看，里面还装着一只十来斤的小山猪呢！

谁说穿山甲不会咬人

“什么东西在上树？”三个人不禁停住脚步好奇地望着。

“捉牠！捉牠！是穿山甲。”毕竟是男的较勇猛，他边说边冲过去。

“哎，已经爬得老高了。”一个女同志怯怯地望着树上。

“不怕，我会上树。”又是男子汉逞英雄的时候。“你们要注意，等我把牠摔下时，要出力打牠，可别让牠给溜掉。”

那当然，两个女同志一个持棍，一个举刀，英姿飒爽，威风十足，真有巾帼不让须眉之慨。可是等呀等的老半天了，穿山甲却还没有跌下来，时间一久想得也多了。

“咦！到底穿山甲会咬人吗？”一个女同志开口了。

“不用怕，牠是不会咬人的。”另一个女同志应道，咀是这么讲，可其实她心里也没底。

“噗！”的一声，穿山甲终于给摔下来了，两个女同志闪电般举起了刀和棍，可是既没往下敲，也没往下砍。

“哎呀，穿山甲跑了。”过了良久，两人齐声尖叫起来，男同志从树上溜下来，一看这情景，真是气急败坏。

“怎么你们不打牠呀？”

“牠张牙舞爪的一副凶相，真可怕，谁说穿山甲不会咬人呢？”两个女同志心有余悸地答道。

谁叫你露出屁股

一群乳猪发现了人，失魂落魄地四处乱闯，大部份总算跟上妈妈逃命去了；只有两只乳猪可能过于慌乱，独个儿往两个方向跑。以一对一，两个同志也兵分两路追去，其中一只跑慢了点，先被捉住了。另一只逃到大树头，糟了，前无去路，后有追兵，怎么办呢？所幸发现树头有个洞，小猪仔一头往里边钻，静静地呆着，心想也许过关。殊不知洞太浅了，猪头已钻进去，光屁股却仍然留在外头。那同志赶到笑哈哈地一手捉住两只后腿往上一提，那小猪就只有嗷嗷叫的机会了呢。

一条三十多斤的蛇

前面一个同志已越过那堆倒树的桠叉，后面的一个同志正走到一半，只感到底下有什么东西在蠕动。定睛一看，原来是一条大蟒蛇正缓缓的向前边爬去，“快拿木来！”

“用刀砍。”经那同志提醒，忙拔出刀来向蛇头砍去，那傢伙随即转过头来张开咀，正好“咔嚓”一声，刀给咬住了。正在无计可施时，也许是那傢伙觉得坚持下去对牠不利，就松开了刀，扭头就逃，那同志乘机又一刀，砍去了半个蛇头。这时后另一位同志也拿着木棍来助战，补上几棍，就只见蛇尾在动了。别看牠蛇身不大，可腹大便便，提起来足有六十多斤重。剖开一看，不禁令人咋舌，原来肚里有只三十多斤的吠鹿，已开始发臭。不敢领教，让给鱼儿过年去了。

捷报频传

果子季节往往是我们打猎的最好时期。这天，一个同志外出时发现几棵“恩布烈”果树下，山猪足迹密布，这可是个好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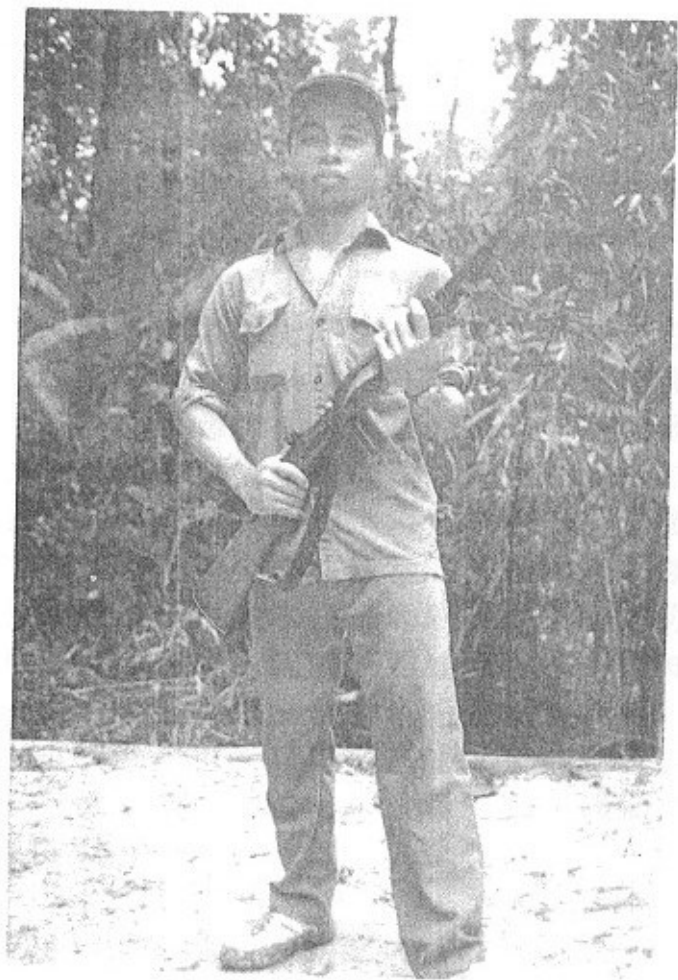
第二天一早，才十多岁但已富有打猎经验的毕（Serijin Ak Ubong）同志兴冲冲的去打“埋伏战”。

果然，才一个多钟头，他就回来叫人去背猪了。然后，他满有信心地继续守下去。没多久，他又笑呵呵的跑回来，“请派人去背猪。”

当他第三次折回来时，同志们没等他开口就叫抓起“士拉烈”（注）问：“怎样？要我们跟你去拿猪吧？”果然没错，毕同志笑咪咪地点了点头。

接下来，第四只，第五只。哗！一天内一个人打了五只猪，同志们真是忙坏啦。往返运输背猪是费力气的，紧跟着砍柴、烧猪、开膛、切肉，煮啊、炸的，工具都显得不够派用场了。一个个在烈火旁边烤得像关公一样满面通红，虽然一个个累得连猪肉都吃不下，可是心里却是挺乐的。

（注）：“士拉烈”为一种藤制背篓，在森林里活动非常实用，不管是背猎物、背果子、背水都非常好用，游击斗争后期普通使用，都是自制的。



打猎高手毕同志 (Serijin Ak Ubong)

弄巧反拙

哟！钓到大鳖了（注 2）。钓鱼的同志精神为之一振，忙往回收钓丝。快到岸边了，那傢伙拼命挣扎着，可别让牠跑掉。心里一急“噗通”跳下水去，双手抱住鳖往大腿间一夹，心想看你还跑得了吗！谁知那傢伙也不甘示弱，伸出头来一口，就把脚弯处的一块肉咬掉了。那同志狠下心忍着痛，两手用力一抛，把鳖丢上岸去。他乘势也一个箭步跳上岸，用力把鳖板过来翻倒在地。那傢伙乖乖的四脚朝天了，那可恶的头也缩进壳里去。这时候他才松一口气，而伤口顿时也痛了起来。看到殷红的血沿着腿淌到地上，心里想别再让牠咬一口。要避免再让牠咬到，得想个办法使牠的头伸出来砍断才安全。于是找来一根尖木往牠的屁股插，心想你后面痛前面一定伸出来，我就一刀结束你。可谁知，那傢伙一痛后脚就乱蹬，鳖身也随之滑到斜坡，“噗通”一声跌进河里。只见白色的浪花在翻腾着，而鳖已是无影无踪。望着河水，看看脚，搔搔头，只好自叹倒霉。

（注）：钓鱼会钓到鳖，往往是钓钩钩住了牠的咀边，而不是让牠吞掉，鱼钩一进鳖咀就逃不过被牠咬断的命运。

学打猎

一个不曾打过猎的同志跟随老猎手去打猎。他们发现一条山猪常经过的路，于是老猎手下令：

“你守大树的那一向，我守这一向，如果山猪从你那一向来，你就打。”

新猎手一边聚精会神地注视着前方，一边美滋滋地想着：“这回可大有希望哩。哼！山猪一出现，我就一枪撩过去，第一次出战就打到一只，可要羨煞多少人哩。”

想着想着，山猪真的朝自己走来了。揉了揉眼再看是真的，但糟糕的并不是意想中的一只，而是一群大大小小七八只窜着来。这么多我可没想过对策，真不知该如何是好，只好忙喊老猎手：“山猪，山猪群！”

老猎手闻声转过身来，可感觉器官更灵敏的山猪早已觉察到，全跑光啦。

拜拜，阿勉！

打猎么，当你还没摸着野兽的活动规律时，要找着牠有时得靠运气，阿勉一边走着，一边这么想着。

哎！前面有一棵果树下到处烂烂的像犁过似的。阿勉不禁好奇地跑过去看，这一瞧他可乐了。你猜是什么？原来啊，地上浅一个深一个的密密布着山猪和鹿的脚印。踏破铁鞋无处觅，说不定得来全不费功夫，想着阿勉就急急地爬上一棵大腿般粗的树，在离地面一丈来高的两树桠间架上几根小树枝，平平的像张凳子，又可背靠树干，挺舒服呢。举起枪来一瞄，不错，那条路来的猎物，都在射程内。

可是等呀等，一个钟头过去了，两个钟头也过去了，什么影子也不见，真等得有点不耐烦，大概今天没有希望了吧。思想一松懈，瞌睡虫马上来捣蛋。阿勉不知不觉地靠着树干打起盹来。不知过了多久，也不知是什么东西吵醒他，还是自己醒过来。当他张开眼睛一看，啊，我的妈呀！一惊，睡意全给吓到九霄云外，两只和他齐高的大鹿正站在离他丈把远的地方，张着圆圆大大的绿眼珠正瞪着他呢。还有最靠近的那只公鹿头上竟长着一对又尖又长的硬角。真糟！这时长角只要向他一撬，整个

人要想不上天都难，要不然，就要挂在鹿角上当鹿的“国旗”了。想到这里，心里一凉，叽玲玲的打了个寒战。当他惊魂稍定，记起人是万物之灵，何况自己手中还有一把枪时，两只大鹿“噢”的大大一声“拜拜，阿勉，我去也！”

一场空欢喜

一个猎手很顺利的，一枪就把一只一担多的大山猪打倒在地，看牠滚几滚，蹬蹬脚就不动了。由于天色太晚，来不及开膛，就匆匆赶回去了。

第二天，一大早，几个同志高高兴兴地背着“士拉别”和“乌约”（注）一起去背山猪，家里的同志找柴的找柴，做烧猪架的，做砧板的，有的还计划着，怎么个烹调法，真是忙得不亦乐乎。万事俱备，只欠山猪没背回来。等呀等的，奇怪，不是说来回一个小时就够了吗？就算开膛、砍腿的花一个小时也该回来了。结果半天过去了，才听见暗号声，回来了，回来了，家里又热闹起来，大家都争着要瞧瞧那肥猪的丰彩，可是个个背篓里都是空荡荡的。好奇怪，一问，原来山猪是假死，猎手经验不足，没有割断脚筋，昏醒后跑掉了，找了半天也没找着。

（注）：“乌约”为伊班语，即一种藤制的背篓。

山猪来炊事

由于前一天赶路显得特别疲倦，一觉醒来天色已亮。忽听得厨房里炊具叮噹作响，莫非那位同志已在做饭？随着声响望过去，不禁跳了起来。什么？是山猪。他顺手抽出刀就奔过去。也许那猪八戒正集中精力做饭，冷不防杀出个程咬金来，这一吓竟离谱得跌个四脚朝天，唯一的武器就是龇牙咧嘴，四蹄腾空乱踢。别小看牠这一招，可真管用，那同志竟愣了神，武器在握也没敢下手。双方约莫对峙了一分钟，猪八戒见来者手下留情，滚一滚，翻个身，慢吞吞地溜到山脚下去了，双方算是和平解决了。



猴王爱果王
(摄于 1987 年木山旧路上)

一场激烈的战斗

听到猩猩那声震山林的嚎叫声，一个同志拿把猎枪就追了过去。果然，一只约一担五的大猩猩正在一棵大树上。“砰！”一枪打中了牠的肚子，鲜血直淌下来，但那猩猩却不往下跌，反而向树尾方向爬去。于是又开了两枪，打是打中了，可是不在要害。牠索性顺手折下树枝和抓来树叶筑起窝来（一旦牠躲进窝里，即使死了也不会跌下来。）这时站在地上开枪已显得太远了，于是猎手爬上近侧的一棵小树上，在树尾朝上又连打了两枪，可惜又没中要害。猩猩放弃了原来的窝，朝大树的最顶端爬去，重新筑起一个窝，这回猎枪可没办法了。

“快，快拿来福枪来。”一个同志拿来了来福枪，连打四发，可是太高了，没打中，怎么办？

“拿斧头来！”又两个同志拿斧头来了。“乒乒乓乓”好不容易花了二个多小时，眼看大树即将哗啦啦的倒下。

“这回还不把牠压扁？”

“我还怕连肉也压烂，捡不回来吃。”

大树终于伴着“轰”一声巨响躺在地上，可是同志们却楞住了，好家伙，你看，你看，非但没给砸烂，一跌到地上就往前爬呢。

“难道果真是孙大圣的化身，打不死的不成？”一个同志不服气地赶上去抡起斧头就劈过去。糟糕，斧头给牠抓住了，接着牠还伸出另一只手来抓人呢？真够紧张。

“快放手！”旁边的同志见状喊了起来，“给牠抓一把，骨头都会碎掉。”的确，平时看见大猩猩将手臂般粗的树枝轻易折断，怎能不令人顾虑呢？经提醒后，那同志松开斧头，顺手抓起身边的“史登”枪，一扣就是三发，可是由于紧张，子弹从那家伙的肩膀边溜过去了，那家伙还在不要命地向他爬过来，太危险了！旁边一个同志忙补上一枪，这一枪虽没打中，但却使牠不敢继续向那同志逼进，转身爬上一棵枯树干。

“怎么办呢？再用斧头砍倒枯树吧！”

“这怎么行，你看牠满身弹孔，鲜血淋淋，谁知道牠什么时候会支持不住跌下来，万一跌下来让牠压个正着，岂不倒霉？！”

“我看还是下决心再补上一枪吧。”又一个附和。

为了保险起见，一个同志把来福枪架在树边。

“砰”果然打中要害，猩猩终于跌了下来，但还在张牙舞爪的没断气，谁也不敢用手捉牠，只好再来一条长木棍辟啪辟啪的一顿乱杖，总算结束了这一场激烈的战斗，数一数子弹，共打掉十四发，一个个不由得伸长了舌头。

三猪一鹿

我和一位同志出门打猎，吃过午饭才分手。我遇上一只吠鹿并开了一枪，没打中，兴趣索然地往回返。一路上盘算着晚上去钓鱼的事，没想到还没走到宿营地，一股滚滚浓烟迎面飘来，我不由得加快了脚步。果然，那同志正在准备烧吠鹿呢。没等我问清楚情况，他先开口了：“快，上面还有一只猪，一起去扛回来吧。”

啊，一猪一鹿，够我们两个忙的了。一个晚上还忙不过来，第二天一早，我继续切肉，那同志拿起枪对我说：“我再去跑跑。”我应了一声“嗯”，他就朝下游去了。不到十分钟的功夫“砰”一声清脆的枪响。我心想：“真够幸运，不知又打到什么？”果然没多久，他就挑着一担（两只）小猪回来，原来他遇到一群小猪（就是昨天给打死母猪的那群小猪），他说：“等了好久，准备一枪打三只，可惜牠们间距离远些，只打到两只。”说完，放下猪，他想再去，我忙阻拦：“不好再去了，你再打到，咱们也没办法背回去。”他看看地上堆积得像小山似的肉，才没去。算我一句话救了那几只还不该死的猪吧。

口福双至

一天下午扎营时，两个同志沿着小沟跑出去寻猎物。没多久功夫，其中一个就折回来，一面拿网，一面通知两个大汉出去帮手。过了一阵，这个同志又匆匆忙忙的赶回来，说是网不济事，要大钓钩，另一个大汉闻讯则拿把小刀追着去。约莫过了好一阵功夫，三个大汉才一摇三摆的提着一只傢伙回来，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只十来斤的鳖。正当忙着和面（注）煮鳖时，侦察的两个同志又拖着一只乌龟回来了。哈！谁说福无双至？正当我们饿菜的时候，不正是口福双至，龟鳖一锅么！

（注）这里的面条指的是“板督”粉制的面条，煮熟了呈巧克力色，吃起来口感韧韧的，相当好吃。

捉四脚蛇

“噢！又爬上去了，快，快包围！”几乎是动员了全体同志包围在一棵小树下，有的拿刀，有的举棍，有的呐喊助威，干吗？难道是殴斗？！

“哎，注意！”一个同志敏捷地上了树，越爬越上。“噗”什么东西掉下来。“快！快！”命令一下，辟辟啪啪又是刀又是棍，又砍又敲。“嘿！可以了，不会动啦。”战斗总算结束。“英雄”们吁了一口气，抹上一把汗，一个同志笑嘻嘻地把“敌人”从地面往上一提，阿哈！原来是一只四脚蛇。

毛鹿猴戏猎手

一次，一个猎手回来大叹倒霉，说是被猴子戏弄。这可是大新闻，大家好奇地围拢过来七嘴八舌地问。

原来，猎手一早上山就碰上一群毛鹿猴在地上转，他选上一只最大的就是一枪过去。“砰”一声巨响，可是没打中。从来枪一响不管有多少大猴、小猴全都夹着尾巴逃之夭夭，可是今天的情况很特别，这群丑陋的猴子非但不逃，还居高临下向着猎手愤怒的嘶叫。看牠们的样子，大有群起而攻之势。再开枪吗？顶多只能打死一、两只，其他的会不会野性大发，那人岂不被牠们吊到树上去？不好搞，三十六计走为上策。浪荡林中这么久，第一次出现毛鹿猴轰走人的事，你说能不气煞人吗？也许是因为这片老林是人迹罕至的缘故吧。

打猎记

一次同志们出外，只有一个女同志守临时营地。她东忙西忙，拿了水，做了灶，又拿把刀去找柴。跑到山背后，咦！什么东西在动？定睛一看，呵！是山猪，是一群山猪在掘土找蚯蚓吃。她屏住呼吸慢慢地退了下来，转回头拿着自制的“史打林”枪，再摸过去，真巧，猪群还赖在那儿呢。要镇定，要小心。千万别弄出声音，摸近点，瞄准点；她一路摸一路告戒自己。“是时机了，开枪！”她命令着自己，“砰”哈！果然得心应手，大肥猪滚在地。“真棒！”她不禁赞起自己来，然后，走到跟前，使尽吃奶的力也没能将山猪拉得动呢。

耐命的猩猩

走呀走的，终于发现一只足有一担六的大猩猩悠哉闲哉地坐在树桠上“哎恨！哎恨！”地高“歌”，这歌声传得可真远呢。其实，早在两个钟头前，同志们已听到了。

一个同志举起来福枪就来一个点射，打中了左肩。猩猩受惊了，慌乱地爬上爬下的，另一个同志举起猎枪，又打中了，可是不在要害，第三个同志见状再补上一枪。这时，猩猩沉不住气了，牠攀着树枝，越过一棵又一棵树向山脚溜去。四个同志穷追不舍，你一枪我一枪的，有的打中，有的是空枪。嘴唇都给子弹削掉了，然而就是没有一枪中要害。这时牠往高爬了，站在地上已打不到，一个同志就爬上侧旁的小树上去打。“碰！”打中了，还不死，只是有点支持不住了，只见牠时不时倒在树桠上歇息，时不时呕吐，那个同志换个位置再来一枪。“彭！”大傢伙终于摔下来了，大家掏出子弹来点一点，哗！好傢伙，共打掉十一颗子弹。

再世孙悟空

一回，猎手带回一只刚出世不久的“毛鹿猴”崽，有一位素来热爱小动物的女同志爱心大发，就把牠饲养在营地里。

这猴崽虽然长得丑但却非常精灵，平日喝完奶，奶瓶随手一丢，猴崽就溜去玩了。可是当牠饿时竟会自动去衔回奶瓶交给“妈妈”，然后静静地坐在一旁等“妈妈”泡奶。猴崽也很喜欢表演“特技”，当观众予，喝彩声多时牠就更起劲；如各式各样的荡秋千、翻筋斗、游泳等，还喜欢嗑瓜子、喝可口可乐，为我们提供了一项特别的娱乐节目。

猴崽稍大时，白天我们用绳子把牠拴在大树头，夜晚则关进木笼子里。可猴子屁股坐不住，牠常常会躲在一旁，口手并用，把绳子一重又一重的结解掉（在笼子里则有本事咬断木条）。当牠一恢复自由身，就一定会出奇不意的大闹“天宫”；牠满营地乱窜，凡“朗高”（注 1）里的小件物品牠都爱，原珠笔、小药瓶等一到牠的手中就给咬坏掉，什么书啦，衣服啦全给搅得一团糟，数名大汉气急败坏地追都没法赶上牠。而牠的破坏行动都是在飞快的奔跑过程中完成的，更绝的是牠曾在闹够了之后顺手扯来一件女同志的背心，然后将它高高挂在大树尾，真令人啼笑皆非。带牠上长屋，一见

狗就爬到杆上去，还以为牠怕狗呢！焉知等小狗不注意时，牠就飞快的伸手下来捉住狗尾巴倒提着，小狗吓得只能用两个前爪子乱扒乱蹬，而牠却乐不可支。

高高躲在树梢的孙悟空任你威迫利诱就是不肯下来（不下来就意味着牠随时再大闹“天宫”。）只有一个办法能降服牠，就是假假的打牠的“妈妈”，只要使出这招，孝顺的孙大圣会愤怒地吼着飞窜下来，对“敌人”张牙舞爪，准备最有效地捍卫“妈妈”。这时，只有“妈妈”可以捉牠，别人一靠近肯定会被牠咬个遍体鳞伤。曾有一次，“大圣”跟我们出外背粮，当牠看到我扶住差点跌倒的“妈妈”时，认定我是在欺负她，于是冲过来就咬我一口，没想到猴牙还真尖利，害我痛了好几天，然而牠的孝心也确实感人。

讲过了猴儿的孝心，再讲点牠的醋劲。生性爱小动物的“妈妈”，有一回不知打那里弄来一只可爱的小猫，摸着黑抱在怀里往“朗高”走。关在笼里的猴哥果然火眼金星，一见就“嘎嘎……”地竭力抗议，甚至喊到全身颤抖，还猛撞“墙壁”，似乎要一头碰死呢！

别看那小小一只猴儿，撒起娇来毫不落人后；有时牠懒惰走路要“妈妈”抱，而“妈妈”偏不抱牠，于是牠就可怜巴巴的哀鸣着，故意落在后头远远地跟着。每当“妈妈”回头瞧牠时，牠就机灵地

隐在树根板（注 2）或树头后，等“妈妈”起步时，牠再远远地跟着，就这样一路耍赖到家。

这真是一只再版的孙悟空。

（注 1）“朗高”为伊班语音译，即小棚子，小屋的意思。

（注 2）树根板为森林里大树的根，呈板状，故名。



毛鹿猴——再世孙悟空与小猫成好友。

罕见的大蟒蛇

我们四个同志在木山的旧拖排路走着，前面三个人安然过去了。突然间，从旁边的草丛里伸出一个大蛇头啄向最后一位同志的头，他不由的倒退几步。尖兵同志发现异样赶紧来一记回马枪。真准，打中蛇头。这时受伤的蛇惊慌了，向山下逃走，我们四人（三男一女）奋力拖住牠的尾巴但还是拖不住。结果一个同去上前砍下蛇头，失去了头的蛇力道依然很大。我们跟牠纠缠了很久才勉强将牠拖上来。你道这蟒蛇有多大？拖牠的痕迹犹如小型货车轮辗过一样。蛇身长二十英尺左右。这么大的一条蛇吞一个人可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此蛇看来比上次西马的吃人蛇大）。

我们把蛇身砍成一截截，就像一堆“马丹”一样，蛇胆则像一粒大梨子。这么多蛇肉实在吃不了，除了晒干，于是送给木山的华族工友。但他们人数有限，帮不了多少忙。我们建议由他们送一些给土著工友，他们不肯；理由是这蛇实在太大了，会造成轰动，这样一来我们就有暴露的危险。

双尾蛇

有一天，正当我们在深山老林里行军，发现一条花纹斑斓的蛇，真稀罕，这蛇中间给树挡着，两端是一模一样的“头”。这难道是传说中的双头蛇吗？可为什么看不到蛇眼、蛇咀呢？实在好奇，于是绕到树后去看。原来啊，这是双胞胎似的两条蛇，而其中一条被另一条吞进肚里一半，怪不得成双尾蛇。

观鹿

Serijin Ak Ubong

记得那是一个晴朗的早晨，天上是万里碧空，东方升起一轮红日，早霞照得绿叶在微风吹动下闪闪发光，大地成了金红色的景像。树上的猴子放开时而快、时而慢的嗓门，不知在叫还是在唱，各种鸟兽的交响曲迴荡在营地四周。

就在这样一个可爱的早晨，我们沿着平坦的小河逆流而上去打猎。没跑多远就碰到两个飞流直下的瀑布，清凉的晨风加上这迎面扑来的水蒸气，更使人精神倍增。可能是有什么“负离子”吧，又跑一段，猪的痕迹不多，鹿的倒不少，碰见鹿看来有份。果然，跑着跑着，突然前面黑影一闪，一条母鹿在吃草，我们慢慢地摸着前进，在离牠十米左右的地方蹲下，仔细的看牠把颈项伸向小树、草尾，然后塞进嘴里，看身旁还有只小鹿哩。这时我们兴致勃勃，比手划脚的指着这母子俩。终于牠发现了我们，跳到河中的石滩上，牠盯着我们这两个怪物，前进又不敢，后退又不愿，时而前进几步，时而后退几步，又向左又向右的奔跳起来，还赶不跑我们，牠就使出看家本领来，又是跺脚又是叫，我们也学起牠叫，好家伙，牠居然吐起口水来了。

那小鹿只是傻楞楞的和我们一起观看母亲发疯似的表演，最后牠看吓不跑我们就带着儿子拔腿而去。我们也赶快追了上去，正指看那一大一小在山上又跑又停又回头，似乎还看不够我们，这时我们向河中一望，哗，还有一条鹿在河里呆头呆脑的看我们，但牠只向我们点个头，算是问好吧，然后立刻掉转头飞奔而去。

奈何，我们要的是猪不是鹿，所以还暂时和平相处。饱了一阵眼福，我们继续寻找我们的猪老大去了。

猪群搬家

Serijin Ak Ubong

在 1985 年于印境马罗河尾的一次行军中，我们来到了一条河边，大家都气喘吁吁的停下来休息。就在我们上一点有一个长而宽的沙滩，河岸上生满了小树和小草，沙滩边那滚滚而下的激流碰上河里的礁石，掀起阵阵浪滔，发出轰轰的响声。

同志们有的站在河边环顾四周的美景，有的坐在巨石上往河里看那摇头摆尾的鱼儿，有的拾起小石头对准一个小目标扔去，看谁能击中，倒也别有一番情趣。大家正悠闲的各行其事时，突然有个同志像发警报似的，大家朝他望去，原来他是看见黑压压的山猪群，不知有多少条在沙滩上排队，准备冲过那激流。说也奇怪，猪就喜欢选择激流横渡而去。这时但见牠们的队伍很有秩序的排成一线，最前面的一条在水边，最后一条在岸边，牠们分成几路纵队，身体互相靠近，以中间一队的先头为领队，谁也没有争先恐后，断后的是一条带着几条小猪的母猪。

别看牠们是畜牲，可也十分机警，从最后到中间都有几条在注视四周的情况。有的看河下游，有的警戒河上游。牠们整个队伍一动不动的立正在

那，只是每只的尾在扫着，各自耳朵在晃动，像是在静听周围动静，又似在等候牠们司令的一声令下，牠们站立了好一阵还没有过河。最后可能对我们的出现有所怀疑，感到情况不对头，终于领头的掉转回头向岸上不慌不忙的走去，其他的也井然有序的一只接一只尾随而去。而那条母猪仍然稳如泰山，坚守岗位，目不转睛地警惕着大河，看样子像个挺胸突肚的好汉，随时准备迎击敌人的侵犯。等别的猪全上了岸，牠才带着宝贝儿子们迈开大步，一跃上岸，紧跟队伍而去。

我看到这难得的罕见场面实在非常兴趣。牠们那胖鼓鼓的身体，很有规矩的行动和队形，不慌不忙的撤退，犹如一支训练有素的部队，令人大开了眼界，也令人深感钦佩。那牠们到底是怎么统一行动呢？这真是很值得令人思索的一个兴趣问题。

打猎的一天

刘昌心

在那 1985 年印尼边境丛林里，又是一个“德干”（Tegan）的果子季节来了，这也是我们这季剿猪战役的第三次战斗了。经过一天的搜寻，根据 UBONG 副司令带回最新消息分析，估计猪群可能在某大山脚下，于是就制定了向某大山脚进“剿”的“战斗布署”。

第二天，四个人怀着胜利的信心一起出发来到“剿”区边沿，副司令指指点点谈了情况，商量了计划，决定以钳形包围。于是兵分两路，一组高，一组低，横扫山腰，直捣猪寨。我们两个负责高处，沿着主垄行约不到五分钟，发现一棵果子树，周围有猪的新痕迹。“痕迹好新！”“昨天有来，果子还会跌，要守吗？”说话间我们这边站站，那边望望，一种又想等又想跑的心情。突然我听到“嘘，嘘”的声音，是十三号通知有猪，接着不久就是一声“彭”一条大猪应声而倒。“哗，真大！”“足有一百五以上！”再看那猪脚还会踢踢，眼里布着血丝，闪着愤恨的目光，大有复仇之概，我走去拍牠一巴掌屁股，牠愤怒地抬起头想咬我，却又抬不起来，原来是打到中枢神经，我们就

不去弄牠死，而只用一条藤把牠拴在树头，然后继续我们的追剿。

行不到十分钟，我们又来到一棵果子头，“这也是吃得烂成一片。”我们边说边看，只听一阵“扑，扑！”作响，抬眼一看，一条大肥猪见到我们忙落慌而去，可惜！走着，走着，又来到附近一处，又是满地黄土（被猪弄的），我们两人就各自守一边，没一下，十三号那一边因风向不好给老猪嗅到味道，一溜烟而去。与此同时，我听到在我们下方彷彿有猪的声音，仔细一听，果真没错！两人立即措下去，没走几步就看到在猪湖边有一群猪。心中可高兴了，还商量要“一、二、三”一人干一条，但见那群猪之中有一担左右的，有一百五上下的，共有整十条左右，一边吃着果子，一边在果头湖边追逐奔跑，那较小的被赶得忽东忽西，跑南闯北没个停。离牠还有八十米左右，光秃秃的一片，怎么接近，只看得我们手发痒，接近牠又怕被发现，不接近又担心风向转，只好耐心慢慢的摸着前进，眼看越来越近了，没料到牠们突然辟辟啪啪一涌而去，原来给牠发现了。来到近处，仔细一瞧，只见黄水烂泥，地上铺满一层果，像树叶似的，树上还不时的旋转的飘落着果子。看来这是牠们的极乐世界，整天在这里吃着，玩着，享牠们的清福哩！而我们呢？唉！满怀激情只换得一场眼福，真是一场欢喜一场空。我俩大叹不已。就在叹

息连连之际，在我们右边响了一枪，是老人家打的，我们三步做两步飞跑过去，只发现伤到一点，跑了。于是我们再次向着目标前进。

两人沿老路倒回，边走边说，忽然眼前白白的东西一闪，原来又是一条猪发现了我们，匆惶而去，我们急忙跟踪过去，已差一着，切过两条小沟尾，又发现果子，但没有发现猪，这次却不约而同的说：“现在要很注意了。”于是我们站着，眼睛不断向四周警惕的搜寻着脑子里不断闪现出猪的影子。果然，不出所料，听到小猪的声音，接着就看到牠受惊的在我们面前走过。接着又是“咿喔，咿喔”的声音，于是我们小心的摸，看到了，只见十三号把枪举起，但猪却跑开，又来了，又是一枪，一条大肥猪又加入给战士们当粮食的行列。另外一条可能没有经验，不知天高地厚，还楞楞的看，也该牠活的，由于难打没开枪，牠也溜之大吉。接着我们认真一看，好家伙，方圆好几十米都是一片光秃翻土，看到此景我们决定再守。

一个钟头过去了，两个钟头过去了，没有再来。于是我们也松懈了。在一个不荫蔽的地方吃饭，边吃边谈，就这样又送走了一条。“亡羊补牢未为迟也”，我们立刻转移一个好地方，可是再也没有猪大哥来光顾了。

吃饱饭后，我去开膛挖肚，Serijin 继续守着，我刚把五脏六腑搬出来，一声枪又传来，原来

是十三号去拉藤碰到一条大猪赶来会餐。二加一，条条滚瓜浑圆可谓丰收。由于离营地有一个多钟头，我们只好把猪淹在水里，准备第二天来忙碌一番。另外一组由于不顺利，没打到。但这三条猪已够我们辛苦两天了。

四个人碰面后，怀着凯旋的喜悦，在夕阳余晖的照射下，在起伏密塞的山脉上奔跑着往营地赶。

尚记在回忆里的猎奇

吴松美口述

弘杨整理

在七十年代民族工作行军途中，有一次，我们从实巴荷到达斗之间，经过一条垄，我们沿垄跑了整半天，这地带全是猪群活动的。大概是别处没什么食物，这里却有好几种果子，因而似乎全部集中到这一地带。山猪群互相追逐打架，嬉戏玩耍把地上踩得一片泞烂。下起雨来，就像伐木区山洪时浑浊的水一样流着。山猪多，胆就壮，看到我们不大要走。太多了，大的、老的不要、瘦的也不要。只选二指肥膘的，大约五十多斤的干牻一、二只（山猪在五十多斤时是最好吃）。

X X X

X X X

据我所知，在砂罗越森林里的动物，大致都有各自活动的范围，牠们没有大转移，只有山猪才有大转移。有可能是果子等食物吃完了，要到别处寻觅食物吧。

有一次，在边界一带打猎过程，首次发现这一奇景。当时走着，走着，听到前面有声响，摸近一看，发现山猪排成纵队，每队隔五、六尺就跟着一只，不时发出“咿喔，咿喔”的声音。我惊奇地

看着，过好久还没有间断。实在忍不住了，在隐蔽处，我扣了一下自动枪，一次三发子弹打出去。顿时瞧到猪群散开，过后很快又集拢在一起，形归原状。看手表，足有一小时，最后一只才走完。牠们转移去那里？是否有先侦察到那里有果子等食物？……

X X X

X X X

我认为，森林里最好吃的动物非山猪莫属，熊掌、“山人”掌也好吃。动物好不好吃，要看牠们吃什么食物（包括果子）。山猪若吃 **Enbili** 果，这果是苦涩的，猪肉也是带有苦涩，不好吃。只有吃 **Engkabang** 果的猪最好吃，牠的油也是黄色的。我曾打过没有油脂的瘦猪，不大好吃。有一次，我们打到一只走动踉跄的挺瘦山猪，肉与内脏都是臭的，我们宁愿肚子饿也不要吃。

X X X

X X X

在森林里，我们通常会遇到两种四脚蛇，一种花边的，大的有六、七十斤，比较不好吃；另一种黑色的，比较好吃，也比较好打。

四脚蛇像鳄鱼一样有晒太阳的习惯，早上九点多十点趴在树上或地上晒。这时半醉半醒，比较容易打。追打四脚蛇时，有时牠会爬上树去。有两次，我砍树待倾斜要倒时，牠就一跃而下，“噗”一声溜之大吉。因而，再遇到牠上树时，我也爬上，牠爬到树梢，咀伸舌“呼，呼”响，尾巴左右

扫着，牠又不跳下，瞅准机会，揪住其尾巴甩打几下，就将成为桌上佳肴了。

X X X

X X X

边区有多处“鹿湖”。所谓“鹿湖”（Apan Rusa 伊班语）就是石缝流出或地下冒出一种类似矿物质的液体，许多动物都常长途跋涉，四面八方到此来尝，特别是鹿更是喜欢。天晴时，来得更频繁，牠们来此吃、睡和玩，犹如家又似“俱乐部”。

有一次，我发现一条长年累月鹿走的痕迹，跟着这痕迹走了一小时多，越靠近河边痕迹越深，足足有半尺深。到了河边，我溯流而上，发现有四只鹿在那儿吃着什么。随着流水哗哗响，我蹑手蹑脚前进，在约近三十米处停下。我观察了一会儿，想把枪的位置放好，把一条小树枝折断，詎料，发现最靠近的一只鹿马上竖起耳朵，像雷达般转动。这只鹿足足警戒倾听了十五分钟，证实没有观察到什么“敌情”，才低头继续吃东西。待牠松懈之际，便一枪打去，就把牠打倒了。

山猪、吠鹿、山孔雀耳朵很灵，但鹿的耳朵更灵。

X X X

X X X

第一次打山猪是比较紧张的。我一枪打中其后腿，我赶上去猛砍牠的鼻子，但无济于事，牠还

用咀跟我对抗。我又转砍其颈项，足砍了半小时，才功告完成。

后来我每次都争取对准猪的心脏打，这是要害。若牠无觉察有人，冲几步就会倒下；若觉察到，冲十几丈也会倒下。

我也试打颈项，一打到整头猪会站起来，然后伏倒下去。这是神经中枢打到，眼睛会动，脚会踢，但身体已瘫痪了。

听说打猪屁股也是可以，我也试过。当打到时，痛得大吼大叫，牠后两腿趴开伏下，只能拖着身子走。

根据过去的经验，有的猪看来是死了（有的假死），为了保险起见，还是要把四脚脚筋割断，才不致于让牠溜走。

X X X

X X X

根据我十多年打猎的经验，山猪是最难打的，因为其听觉、视觉、和嗅觉都灵敏。吠鹿是比较好打的，特别是在无人区，牠看到人不一定就跑，有的还会用前蹄跺顿一番，似乎在吓唬你。若你不买其帐，牠就不理你，或也就跑掉。

小动物看到大动物，一般都畏惧三分。因此，动物看到人都是跑为上策。要提防的是，被打伤的动物，如狗熊就可能会凶猛的反击。

我一共打到十五只狗熊，其中有两只，即小狗熊正面抱住母狗熊，爬上树时，一枪贯穿二个心脏；另两只，则在树头，同样的，一枪双熊。

一般动物若听到异声，若未发现“物体”，跑几丈会转头看，然后跑掉。若枪手第一时机掌握不到，可以等待第二次时机。若等到牠发现“物体”，却一溜烟跑掉，那就驷马难追了。